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之发行保荐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声 明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保荐机构”、“保荐机构”或“海通证券”）及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已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诚实守信，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依法制订的业务规则、行业执业规范和道德准则出具本发行保荐书，并保证所出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第一节 本次证券发行基本情况

一、保荐机构名称及保荐代表人基本情况

(一) 保荐机构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 保荐机构指定保荐代表人及其执业情况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立昂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保荐代表人为：

1、金涛，男，海通证券投资银行部执行董事、保荐代表人。2005年进入海通证券从事投资银行工作，主要参与、完成了上海新华传媒与华联超市重大资产置换并上市、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及上市、新疆广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宁波东力传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河南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杭州炬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等项目。

2、赵鹏，男，海通证券投资银行部总监、保荐代表人。先后供职于长城证券、平安证券、华林证券投资银行部门，2015年进入海通证券从事投资银行工作。曾负责或参与巴安水务、鹏辉能源等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项目以及山鹰纸业、华菱星马再融资等项目。

(三) 保荐机构指定本项目协办人及项目组成员

1、项目协办人及其保荐业务执业情况

吴俊，男，注册会计师，通过保荐代表人资格考试，2015 年进入海通证券投资银行部。曾参与鹏辉能源等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项目。

2、项目组其他成员：黄知行、武正阳、袁先湧、邬岳阳、李菁、赵楠。

二、本次证券发行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公司名称：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LEON TECHNOLOGY CO., LTD.

注册资本：人民币 7,680 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刚

成立日期：1996 年 1 月 8 日（整体变更日期：2012 年 11 月 27 日）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喀什西路 545 号美丽家园 3 层办公楼 30 号

邮政编码：830000

电话号码：0991-368 0362

传真号码：0991-368 0356

互联网网址：www.leoncom.cn

电子信箱：leontech@leoncom.cn

经营范围：通信工程的设计施工及相关咨询（以资质证书为准）；顶管服务；有线电视工程技术设计安装。金属材料（贵稀金属除外）、五金交电、百货土产、仪器仪表的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电子出版物及音像制品除

外)。房产的信息中介。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物流信息咨询。普通货物运输代理及仓储服务。信息业务(含短信息服务业、互联网信息服务、电话信息服务业务)。通信器材设备、建材、化工产品的销售；塑料制品的生产及销售；增值电信业务；接收传送电视节目；广告信息发布，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业务代办；计算机设备及配件、自动化办公用品、电子产品的销售；计算机信息技术咨询，柜台租赁，电脑租赁；设备维护，电子工程，代办电信业务，电信业务服务，终端销售及维修。经营本企业商品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制或禁止的产品和技术除外。

本次证券发行类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二) 本次证券发行方案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不超过 2,570 万股（含本数），其中公司新股发行不超过 2,570 万股（含本数），本次发行不涉及老股转让。

每股发行价：【】元/股，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确定发行价格

发行市盈率：【】倍（发行市盈率=每股发行价格/发行后每股收益，发行后每股收益按照【】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3.24 元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元

发行市净率：【】元（按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确定）

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届时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方式；发行对象为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已在

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立账户且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万元；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万元

募集资金用途：1、研发服务中心建设项目；2、新疆智慧社区建设及运营项目；3、补充营运资金。

三、保荐机构与发行人关联关系的声明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保证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下列可能影响公正履行保荐职责的情形：

1、本保荐机构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持有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

2、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持有本保荐机构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

3、本保荐机构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及其配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拥有发行人权益、在发行人任职等可能影响公正履行保荐职责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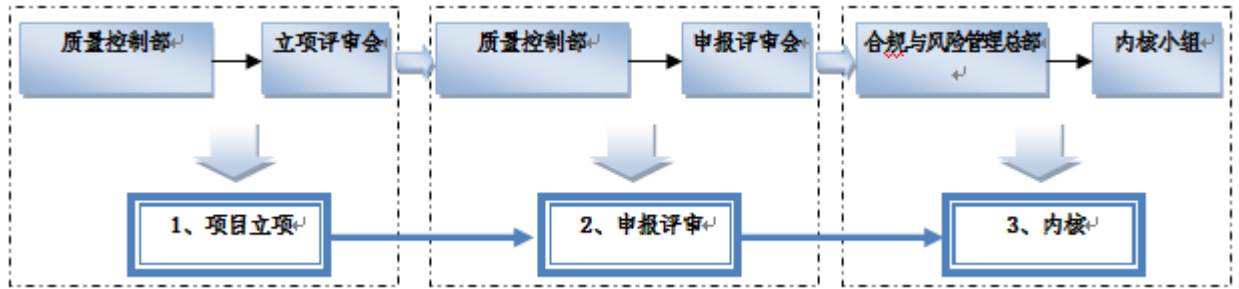
4、本保荐机构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相互提供担保或融资等情况。

除上述以外，本保荐机构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四、保荐机构内部审核程序及内核意见

（一）内部审核程序

海通证券对保荐项目的内部审核流程如下图所示：



1、项目立项

本保荐机构以保荐项目立项评审会（以下简称“立项评审会”）方式对保荐项目进行审核，评审会委员依据其独立判断对项目进行表决，决定是否批准项目立项。具体程序如下：

（1）凡拟由海通证券作为保荐机构向中国证监会推荐的证券发行业务项目，应按照海通证券《保荐项目立项评审规则》之规定进行立项。

（2）项目组负责制作立项申请文件，项目组的立项申请文件应由保荐代表人审阅签署，并报分管领导签署同意后报送质量控制部；由质量控制部审核出具审核意见并组织立项评审会审议；立项评审会审议通过后予以立项。

（3）获准立项的项目应组建完整的项目组，由所在融资部分管领导提议、总经理室确定项目保荐代表人和项目协办人开展尽职调查和文件制作工作，建立和完善项目尽职调查工作底稿。

2、申报评审

投资银行业务部门以保荐项目申报评审会（以下简称“申报评审会”）方式对保荐项目进行审核，评审会委员依据其独立判断对项目进行表决，决定项目是否提交海通证券内核。具体程序如下：

（1）在保荐项目发行申请文件制作过程中，质量控制部可根据审核需要对项目进行外勤调查。

（2）项目组在发行申请文件制作完成后，向质量控制部提请召开申报评审会对该项目进行审议。

(3) 申报评审会审议通过的项目，项目组应及时按评审会修改意见完善发行申请文件；材料补充完成后，向合规与风险管理总部报送全套申请文件并申请内核。

3、内核

合规与风险管理总部对保荐项目进行实质性和合规性的全面审核，海通证券内核小组通过召开内核会议决定是否向中国证监会推荐保荐对象发行证券，内核委员均依据其专业判断独立发表意见并据以投票表决。具体程序如下：

(1) 合规与风险管理总部指派项目审核人员，跟踪、检查投资银行业务部门已立项项目，并检查跟踪工作底稿，对其工作质量进行监督；项目审核人员在项目进行过程中可根据审核需要进行现场调研。

(2) 合规与风险管理总部召集并主持内核小组会议，对申请文件进行审核，确保内核小组在项目审核上的独立、客观、公正。

(3) 根据《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项目尽职调查情况问核制度》、《关于进一步加强保荐机构内部控制有关问题的通知》对保荐代表人和其他项目人员进行问核。

(4) 项目组应积极配合内核工作，与审核人员进行充分沟通。项目保荐代表人和项目协办人均需出席内核会议，由项目保荐代表人负责答辩。

(5) 项目经内核小组审核通过但附有补充意见的，项目组应根据内核意见，对需要调查核实的问题进行尽职调查并补充工作底稿，组织企业及其他中介机构修改发行申请文件，并制作内核回复，经分管领导及总经理审核后报内核部门。

(6) 经内核部门审核无异议后，保荐机构向中国证监会提交发行保荐书、保荐工作报告、保荐代表人专项授权书以及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与保荐业务有关的文件。

(二) 内核小组意见

2015年9月14日，本保荐机构内核小组就立昂股份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创业板上市项目召开了内核会议。项目保荐代表人先向内核委员汇报了项目的基本情况及存在的主要问题与风险，随后内核委员就申请文件存在的法律、财务等问题提问，项目保荐代表人及项目协办人进行答辩。答辩结束后，内核委员对该项目进行表决。

海通证券内核小组经投票表决，认为发行人本次发行申请文件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相关要求，同意推荐。

第二节 保荐机构承诺事项

一、保荐机构同意推荐发行人证券发行上市所做的承诺

本保荐机构已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对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同意推荐发行人证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并据此出具本发行保荐书。

二、保荐机构就《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第 33 条所列事项做出的承诺

本保荐机构通过对发行人的尽职调查和对申请文件的审慎核查，现承诺如下：

1、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证券发行上市的相关规定；

2、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及其董事在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中表达意见的依据充分合理；

4、有充分理由确信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与证券服务机构发表的意见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5、保证所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及本保荐机构的相关人员已勤勉尽责，对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

6、保证保荐书、与履行保荐职责有关的其他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7、保证对发行人提供的专业服务和出具的专业意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

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行业规范；

8、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依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采取的监管措施。

第三节 对本次证券发行的推荐意见

一、保荐机构对本次证券发行上市的推荐结论

受立昂股份委托，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依照《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保荐人尽职调查工作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保荐机构本着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精神，对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行条件、存在的问题和风险、发展前景等进行了充分的尽职调查，就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事项严格履行了内部审核程序，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应用文件进行了逐项审核，并由本保荐机构的内核小组进行了审核。

本保荐机构认为，立昂股份内部管理良好，业务运行规范，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已具备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基本条件。为此，本保荐机构同意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推荐立昂股份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二、发行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规定的发行条件和程序

本保荐机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的相关规定，对发行人及本次发行是否符合《公司法》和《证券法》规定的发行条件和程序进行了逐项核查。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符合《公司法》和《证券法》的相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经逐项核查，发行人符合《公司法》规定的公开发行政程序

1、本次证券发行董事会审议过程

发行人分别于2015年5月1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5年8月1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对公司公开发行并上市的议案、本次

股票发行的具体方案、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运用计划、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发行上市后的现金分红政策、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其他必须明确的事项作出了决议。

2、本次证券发行涉及的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发行人分别于 2015 年 6 月 8 日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5 年 9 月 1 日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本次股票发行上市的有关决议，包括：公司公开发行并上市的议案、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数量、发行对象、价格区间或者定价方式、募集资金用途、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发行上市后的分红规划、决议的有效期、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授权等。

经本保荐机构核查，上述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内容符合《公司法》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决议在形式及内容上均合法、有效。

（二）经逐项核查，本次发行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的规定

1、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

发行人《公司章程》合法有效，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制度健全，能够依法有效履行职责；发行人具有经营所需的职能部门且运行良好。

2、具有持续盈利能力，财务状况良好

发行人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盈利，2013 年、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6 月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30,562.28 万元、24,901.93 万元、27,760.95 万元和 11,086.17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较低的净利润分别为 3,290.21 万元、1,353.28 万元、2,028.75 万元和 1,114.96 万元。

发行人现有主营业务或投资方向能够保证可持续发展，经营模式和投资计划稳健，市场前景良好，行业经营环境和市场需求不存在现实或可预见的重大不利变化。

3、发行人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文件无虚假记载，无其他重大违法行为。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6154 号”《审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报告期内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国家税务局、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地方税务局、乌鲁木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环境保护局、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质量技术监督局、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通信管理局及发行人分公司的相关主管部门分别出具了证明，认为发行人及下属分公司报告期内认真执行国家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未发生有关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未受到相关行政部门的处罚。

三、发行人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通过查阅发行人关于本次证券发行的董事会议案及决议、股东大会议案及决议、发行人的陈述、说明和承诺以及其他与本次证券发行相关的文件、资料等，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本次证券发行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规定的发行条件，具体如下：

1、发行人是依法设立且持续经营三年以上的股份有限公司。有限责任公司按原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时间可以从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之日起计算。

本保荐机构查阅了发行人的工商登记资料，发行人的前身新疆立昂电信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1996年1月8日；2012年11月27日发行人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变更以2012年9月30日为审计基准日，将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上会师报字（2012）第2230号”《审计报告》确认的立昂有限净资产14,573.47万元折为7,680.00万股。发行人符合依法设立且持续经营三年以上股份有限公司的规定。

2、最近两年连续盈利，最近两年净利润累计不少于一千万元；或者最近一年盈利，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不少于五千万元。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

本保荐机构审阅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审计报告，发行人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较低者为计算依据）2014年度为1,353.28万元，2015年度为2,028.75万元。发行人连续两年盈利，最近两年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累计不少于一千万元，符合《管理办法》规定。

3、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不少于二千万元，且不存在未弥补亏损。

本保荐机构审阅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审计报告。截至2016年6月30日，发行人净资产为24,742.4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24,742.49万元，未分配利润为9,083.01万元，符合《管理办法》规定。

4、发行后股本总额不少于三千万元。

本保荐机构查阅工商登记资料及发行人有关本次发行的董事会、股东大会资料，截至2016年6月30日，发行人在本次发行前股本已为7,680万元，符合发行后股本总额不少于三千万元的规定。

5、发行人的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发起人或者股东用作出资的资产的财产权转移手续已办理完毕。发行人的主要资产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

本保荐机构查阅了工商登记资料，发行人历年审计报告及历次验资报告，发行人商标、专利等无形资产以及房产、土地使用权、主要生产经营设备等主要财产的权属凭证、相关合同，发行人关于所属资产不存在法律纠纷和潜在纠纷的承诺，并对发行人股东、高管进行了访谈。本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发行人的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发行人的主要资产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

6、发行人主要经营一种业务，其生产经营活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环境保护政策。

本保荐机构查阅了发行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和历年审计报告、生产服务介绍等文件；查阅了发行人关于服务、施工、采购、销售方面的规章制度以及相关部门的职能设置文件和业务运行记录；查阅了发行人对外投资相关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下简称“三会”）文件及相关合同；查阅了相关行业政策、宏观经济公开信息、相关研究报告，并对公司所处行业监管部门、行业协会、供应商、客户等以及发行人高管进行了访谈。

本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发行人主要从事信息技术服务，包括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及安防系统服务。公司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属于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鼓励类”中的“二十八、信息产业”范围内诸多条目；属于国家发改委《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一、国家现有产业目录中的鼓励类产业”范围；根据国家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印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规定，公司提供的产业和服务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电子信息技术”范围；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发[2010]32号）精神，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战略的重要部分，是国家今后实现快速健康发展的重点领域。

发行人提供的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及安防系统服务过程中不存在高危险、重污染情况。发行人在服务过程中遵守国家和地方的法律法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已取得环评备案。乌鲁木齐经济开发区（头屯河区）环境保护局已出具《证明》，认为发行人“自公司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活动中，能够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其他相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及规

范性文件的规定，近三年在环保方面无违法、违规行为，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未受过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主要经营一种业务，其生产经营活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环境保护政策。

7、发行人最近两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本保荐机构查阅了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的工商登记资料和历年审计报告、相关“三会”文件、发行人员工名册、发行人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的说明、实际控制人做出的承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的相关“三会”文件，并对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访谈。本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发行人最近两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8、发行人的股权清晰，控股股东和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发行人的股份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

本保荐机构查阅了发行人工商登记资料、发行人历年审计报告、发行人股东的身份证明文件，查看了发行人股东出具的说明和承诺，咨询了发行人律师，对主要股东进行了访谈。本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发行人的股权清晰，控股股东和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发行人的股份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

9、发行人资产完整，业务及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公司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发行人关于独立性方面的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1）人员独立性

本保荐机构查阅了发行人组织结构图、发行人有关劳动、人事、工资管理

及社会保障制度、发行人员工名册及劳动合同、发行人工资明细表、发行人选举董事、监事及任免高管人员的相关“三会”文件、发行人关于人员独立性的说明等文件，并与高管人员及员工进行了谈话。本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发行人人员具有独立性：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发行人在劳动、人事、工资管理等方面均完全独立，发行人设有独立的人力资源部，具体负责公司的人事管理工作并对总经理负责；发行人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发行人处工作并领取薪酬，均未在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企业任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的情况；发行人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2）资产完整性

本保荐机构查阅了发行人商标、专利等无形资产以及房产、土地使用权、主要生产经营设备等主要财产的权属凭证、相关合同、发行人历年审计报告及历次验资报告、发行人关于所属资产不存在法律纠纷和潜在纠纷的承诺、新疆天阳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律师工作报告和法律意见书。本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发行人资产完整。

（3）财务独立性

本保荐机构查阅了发行人组织结构图、财务会计制度、银行开户资料、纳税资料、历年审计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发行人关于财务独立性的说明等文件，并与发行人财务负责人和财务部人员进行了谈话。本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发行人财务具有独立性：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发行人开立独立的银行账户，未与其他任何单位共用银行账户；发行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4）机构独立性

本保荐机构查阅了发行人组织机构设置的有关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内部规章制度、发行人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发行人关于机构独立性的说明等文件，实地考察了发行人日常办公场所及生产经营场所，并与发行人相关人员进行了谈话。本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发行人机构具有独立性：发行人具有健全的组织结构，已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 4 个专业委员会。此外，发行人建立了独立董事人数占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的董事会制度，进一步确保董事会相对独立于实际控制人，从而进一步确保董事会对公司各项事务做出独立、客观决策，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共同利益。发行人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自成立以来，发行人逐步建立和完善了适应公司发展及市场竞争需要的独立的职能机构，设立了互联网业务部、智慧城市项目部、系统集成部、网络维护部、宽袋装维中心、网络建设部、战略发展部、市场部、结算中心、技术设计服务部、质量安全监管部、物资采购部、人力资源部、行政部、财务部、内控审计部、法律证券部等部门，各职能机构在发行人管理层统一领导下运作。

（5）业务独立性

本保荐机构查阅了发行人的组织结构资料、发行人主要业务流程图、发行人关于采购、生产和销售的相关制度及有关记录、发行人历年审计报告、下属子公司工商登记资料和历年审计报告、发行人关于业务独立性的说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等文件，实地考察了发行人主要生产经营场所。本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发行人业务具有独立性：发行人业务独立于主要股东；发行人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产、供、销的业务体系，面向市场独立经营；发行人不存在影响发行人独立性的重大关联交易，不存在物资供应、技术研发、销售服务等方面依赖于关联方的情况。

10、发行人具有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审计委员会制度，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

法履行职责。发行人具有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审计委员会制度，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

发行人应当建立健全股东投票计票制度，建立发行人与股东之间的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切实保障投资者依法行使收益权、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求偿权等股东权利。

本保荐机构查阅了发行人组织机构设置的有关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发行人“三会”相关决议；查阅了发行人历次“三会”文件；与发行人董事、董事会秘书等人员就公司的“三会”运作、公司的内部控制机制等事项进行访谈。本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发行人具有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审计委员会制度，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已建立健全股东投票计票制度，建立了发行人与股东之间的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从而切实保障投资者依法行使收益权、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求偿权等股东权利。

11、发行人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发行人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由注册会计师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保荐机构查阅了发行人审计报告、发行人财务管理制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了解了公司会计系统控制的岗位设置和职责分工，并通过人员访谈了解其运行情况，并现场查看了会计系统的主要控制文件。本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发行人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发行人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由注册会计师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2、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被有效执行，能够合理保证公司运行效率、

合法合规和财务报告的可靠性，并由注册会计师出具无保留结论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本保荐机构查阅了发行人出具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财务部人员等谈话并查阅了公司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等会议记录、各项业务及管理规章制度，了解了发行人的经营管理理念和管理方式、管理控制方法及其组织结构实际运行状况和内部控制的有效性。本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被有效执行，能够合理保证公司运行效率、合法合规和财务报告的可靠性，并由注册会计师出具无保留结论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13、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勤勉，具备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规定的资格，且不存在下列情形：

①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尚在禁入期的；

②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一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

③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

本保荐机构对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访谈，查阅了发行人及上述人员出具的声明、承诺。本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上述情形。

14、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证券，或者有关违法行为虽然发生在三年前，但目前仍处于持续状态的情形。

本保荐机构对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访谈，查阅了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声明、承诺。本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政券，或者有关违法行为虽然发生在三年前，但目前仍处于持续状态的情形。

15、发行人募集资金将用于主营业务，并有明确的用途。募集资金数额和投资方向与发行人现有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管理能力及未来资本支出规划等相适应。

本保荐机构查阅发行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和历年审计报告、产品服务介绍；查阅了发行人关于服务、研发、采购、销售方面的规章制度以及相关部门的职能设置文件和生产服务运行记录，研究开发工作规划、工作记录，取得成果的相关证明文件，查阅了发行人相关的“三会”文件及相关合同；查阅了公司所处行业相关政策、宏观经济公开信息、相关研究报告，并对行业监管部门、行业协会、供应商、客户以及发行人高管进行了访谈。根据发行人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项目总投资额为 30,275.76 万元，计划投资于研发服务中心建设项目（17,693.31 万元）、新疆智慧社区建设及运营项目（2,582.45 万元）及补充营运资金。本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发行人募集资金将用于主营业务，并有明确的用途。募集资金数额和投资方向与发行人现有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管理能力及未来资本支出规划等相适应。

四、发行人存在的主要风险

（一）行业投资放缓的风险

全球及中国经济的波动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中国的信息技术行业；随着每一代通信技术和通信网络的普及，通信业的基础投资会呈现波动性规律；安防系统的投资采购需求也受到社会经济发展和宏观经济的影响。因此受到宏观经济环境

变化、信息技术进步及通信设施和安防系统的投资规模调整等因素的影响，信息技术服务业务规模可能随之出现阶段性放缓甚至下降导致公司业务收入放缓甚至大幅下降的风险。

（二）下游行业产业政策调整的风险

我国通信信息技术行业正处于不断变革和快速发展的阶段，行业的产业政策的调整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2014年7月，中国移动、中国电信和中国联通共同出资设立的中国铁塔正式挂牌成立，经营范围包括：铁塔建设、维护、运营；基站机房、电源、空调配套设施和室内分布系统的建设、维护、运营及基站设备的维护。若运营商调整通信网络技术服务采购模式，如交由中国铁塔采购，将会导致公司重大客户变化，可能给公司经营管理及业务拓展带来一定的影响。

（三）运营商采购政策调整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通信运营商的集团公司、各级子公司或分公司以及党政部门，开展业务需经过招投标环节。其招投标条件，如对公司技术方案、资质水平、过往业绩、资本实力，会根据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及客户总体运作战略和目标的变化而不断调整。若公司未能作出有效的应对措施，导致未中标或者中标但项目盈利水平较低，将会对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销售区域集中及市场拓展风险

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地区为新疆，报告期内，公司来源于新疆地区的营业收入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在 90%以上，存在一定的销售区域集中风险。未来随着业务发展，公司的服务网点将进一步扩展到我国其他地区和中亚地区。但若在新设网点地区的业务拓展出现问题，不能有效扩大上述地区的业务量，将对公司未来经营规模和区域性扩张产生不利影响。

（五）客户集中风险

公司客户主要集中在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中国铁塔及部分政府机关、大型企事业单位，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如果公司的后续服务水平或工程

质量水平下降，研发创新能力不足，从而不能满足客户的需求，影响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将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六）市场竞争风险

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已经在新疆市场取得了较高的市场地位。同时，公司凭借在新疆市场的技术和经验积累，正在逐步将业务拓展至我国其他地区和中亚地区。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发展迅速，公司在新疆及外部区域将面临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在招投标过程中，其他竞争对手可能存在采取降低报价的策略以取得业务的情况，公司有可能被迫跟随降低服务价格以保持市场份额稳定，中标价格的变动可能会对公司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七）季节性风险

公司主要客户一般在年初制定全年网络规划、建设方案，向外包服务商进行招标，年中开展项目实施。同时，报告期内，安防系统工程和通信网络工程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较大，且公司主要业务所在区域大规模工程施工期主要集中在每年的5月到11月之间，受此影响，上半年公司的营业收入一般较少，下半年营业收入较多。这种季节性波动会给公司的经营活动和财务管理带来一定风险。

（八）不能收回部分已发生工程施工费用的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为部分通信运营商、党政部门客户提供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安防系统服务时，为了保证项目进度，存在部分项目已按对方要求开始执行，但因对方合同流转程序等原因，尚未签署正式合同的情形。虽然该部分客户与公司长期合作、信誉良好，但仍存客户最终不能与公司签署正式合同，公司在签署正式合同前执行项目所发生的费用无法收回的风险。

（九）劳务分包导致的管理风险

由于信息技术服务通常具有施工区域跨度大、工程建设内容多样、时间性强、工程业务相对分散的作业特点，公司会对部分工程类业务采取劳务作业分包的方式。如公司不能持续有效地做好劳务分包的质量监控和成本控制，将会对公司的

经营管理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十）资质被取消或到期后不能展期的风险

公司已取得了生产经营所必备的资质，主要包括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电信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安防工程一级资质、自治区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甲级证书等资质，以及信息技术服务所涉的安全生产许可和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等。如在未来经营期间内，公司存在相关业务资质被取消或到期后无法及时展期从而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风险。

（十一）技术更新不及时的风险

随着信息技术的不断发展，运营商、设备商及各类信息技术服务需求方对设计与工程技术服务的专业性将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如果不能及时跟踪信息技术发展情况，人员培训不到位，技术研发投入不足或研发投入不能及时转化为经营成果，导致公司无法紧跟行业的发展变化，从而无法满足客户的需求，将影响公司的市场份额及利润水平。

（十二）技术人员流失和技术失密风险

公司主要提供信息技术服务，人才的竞争是公司参与市场竞争的重要因素之一。经过多年的悉心培育，公司拥有了一支专业素质高、创新能力强的研发技术团队，研发技术团队对于公司产品和服务保持技术竞争优势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当前，信息技术行业竞争激烈，经验丰富的技术人才短缺，公司面临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十分重视新技术的研发、应用，针对区域特点和客户需求，在安防系统的研发设计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储备了大量处于行业领先地位的专有技术，这些经验和技能使公司有能力在现有业务领域保持较高的市场地位。公司对技术保护高度重视并采取申请专利、著作权等多项技术保护措施，但仍然存在技术泄密的风险。

（十三）企业所得税优惠的风险

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确认，公司从事的业务符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1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修正）》“鼓励类”第三十一条“商务服务业”第3款“行业（企业）管理和信息化解决方案开发、基于网络的软件服务平台、软件开发和测试服务、信息系统集成、咨询、运营维护和数据挖掘等服务业务”的内容。根据国务院下发的《国务院关于实施西部大开发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国发[2000]33号）、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经主管税务机关认可，2013年、2014年公司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2015年8月15日，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地方税务局批复的乌经地税所备字[2015]190号《减免税备案通知书》，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文件规定，公司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执行15%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并在每年的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时到主管税务机关进行减免税备案。

如果未来国家取消或减少所得税优惠政策将对公司净利润产生影响。

发行人报告期内享受的所得税税收优惠对发行人的利润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当期应纳税所得额	1,135.07	3,196.20	4,241.68	6,720.37
因15%优惠税率所享受的减免金额	113.51	319.62	424.17	672.04
所得税优惠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6.21%	10.63%	19.99%	14.97%
扣除所得税优惠的净利润	1,418.50	2,279.86	1,220.77	2,979.05

（十四）应收账款风险

信息技术服务行业企业受下游客户采购政策及结算方法的影响，通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2013年、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6月，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18,941.47万元、19,031.53万元、24,200.91万元和22,059.96万元，占当期销售收入比例较大。若公司无法及时收回应收款项，将面临流动资金短缺和坏账损失风险。

（十五）运营管理业务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相对稳定，维持在25%上下。报告期内，公司运营管理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27.89%、13.40%、30.04%和34.86%，呈现较强的波动性。运营管理业务最主要的构成部分为各地运营商提供通信网络运营管理业务，一方面，运营管理的结算单价按照年度拟定合同而定，而不同年度实际的管理单位成本存在一定的波动；另一方面，公司不断拓展业务范围，在新进市场面临较高的维护和人员成本。如果公司不能保持较高的技术水平、服务质量和市场竞争优势，运营管理业务的毛利率将面临下降风险。

（十六）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根据国家现行产业政策、市场现状及其预测拟定，募集资金主要用于研发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新疆智慧社区建设及运营项目。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可能面临因工程进度、工程质量、投资成本变化而引致的风险；同时，市场环境变化、竞争格局变化、服务价格变动、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动等因素也会对项目的投资回报和预期收益产生影响。

（十七）募投项目固定资产折旧及摊销增加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投资额为21,144.90万元。以公司现行会计政策测算，项目建成后预计每年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2,990.13万元。如果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公司营业收入没有实现相应增长，则公司存在因折旧和摊销大量增加而导致的利润下滑风险。

（十八）不可抗力风险

重大自然灾害、疫情、战争、经济危机、外交恶化、社会突发事件等不可抗力的发生将对公司业务地开展产生严重影响。公司现有业务主要集中在新疆地区，一旦发生上述情况，公司业务将会缩减甚至停滞，导致公司业务难以正常开展，影响公司业绩。

（十九）安全性风险

在公司开展项目施工时，技术施工人员若在攀爬、接线等过程中安全保护措施采取不当，则存在较大的安全隐患。上述安全风险都有可能带来人身伤害。尽管公司已不断加强安全保护培训和相关劳动保护设施的配置，为相关施工人员购买了人身保险，但若发生操作不当或极端天气，亦可能带来潜在人员伤亡风险。

（二十）公司业务扩张带来的管理能力不足风险

经过20多年的发展，公司业务范围覆盖到新疆全境及西部省份，建立了覆盖上述区域的营销、技术、管理网络体系。由于这些分支机构分布较广，受地理条件所限，管理难度较大。特别是随着公司资产、经营规模和业务覆盖范围的进一步扩大，公司经营决策、风险控制的难度也将随之增加，对公司管理团队的管理水平及驾驭经营风险的能力带来一定程度的挑战。如果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组织结构体系不能满足公司资产、经营规模、业务覆盖范围扩大后的要求，将对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顺利实现带来风险。

（二十一）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刚，其通过直接、间接方式合计控制发行人55.45%的股权。公司实际控制人在经营管理方面对公司存在较强控制，若其利用控制地位对公司经营决策、财务管理、人事任免等方面实施不利影响，可能会对公司经营或其他股东的利益造成一定的损害。

（二十二）成长性风险

发行人作为拟在创业板发行上市的企业，未来的成长受行业政策、市场需求、政策稳定、经营持续、技术创新、市场开拓、客户挖掘等一系列因素影响，任何

因素的不利变化，均可能造成公司经营及盈利的波动，从而无法实现预期的成长性。

(二十三) 公司业绩增速放缓乃至业绩下滑甚至亏损的风险

2013年、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6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30,562.28万元、24,901.93万元、27,760.95万元和11,086.1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3,651.09万元、1,644.94万元、2,599.48万元和1,532.00万元，经营业绩存在一定波动性。随着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公司可能面临业绩增速放缓乃至业绩下滑甚至亏损的风险。

五、发行人发展前景的评价

(一) 发行人所处市场发展前景广阔

1、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发展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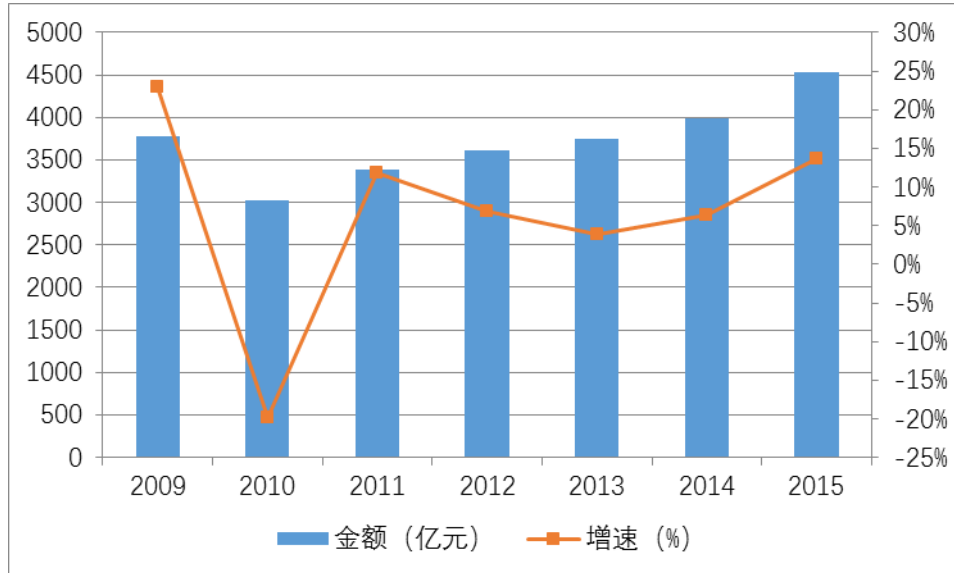
(1) 通信网络技术服务需求随着通信业的发展不断增加

通信网络技术服务是对整个通信网络进行建设、运营管理、优化服务。随着通信行业的快速发展，特别是三大运营商重组以后，通信市场竞争越来越激烈，通信网络规模不断扩大，网络环境和通信设备系统日益复杂。近年来随着我国通信行业由 2G 到 3G、3G 到 4G 的不断业务升级以及各运营商之间业务竞争，各运营商对其网络稳定性、高效性、安全性的要求不断增强，其专业、及时、有效的业务需求使得通信网络技术服务业得到了较快的发展。

(2) 电信行业近年发展迅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持续增长

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的发展直接受益于电信业的大规模发展。根据工信部发布的《2015 年通信运营统计公报》显示，经初步核算，2015 年电信业务收入完成 11,251.4 亿元，按可比口径测算同比增长 0.8%；电信业务总量完成 23,141.7 亿元，同比增长 27.5%。全行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完成 4539.1 亿元，创六年新高，同比增长 13.7%，比上年增速提高 7.4 个百分点。

2009-2015 年电信固定资产投资完成情况



2015 年是中国 4G 网络建设大发展的年份, 4G 用户爆发式增长, 2015 年 4G 用户新增 28894.1 万户, 总数达 38622.5 万户, 在移动电话用户中的渗透率达到 29.6%。

面对一个如此庞大和复杂的网络, 运营商如何确保其稳定、高效的运行显得格外重要, 通信网络技术服务企业在运营商网络运行中起到了不可或缺的作用。中国电信业的高速发展, 使得中国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也得到了快速发展。

(3) 专业化的服务反向促进了通信技术服务市场的快速发展

通信网络提供给终端用户的应用业务越来越丰富多样, 这些业务贯穿了核心网、无线网、传输网、支撑系统等整个通信网络, 业务流程涉及控制平面、传输平面、用户平面等不同平面的数据信息和控制信令交互, 这就对网络技术服务提出了跨专业、跨平台的要求。此外, 通信网络技术不断地升级换代, 国内外各通信设备商提供了种类繁多的多制式、多技术的通信网络设备, 又使通信网络成为各种技术的大集合。

运营商在一个通信网络上要面对多家设备商, 运营商的运营管理难度越来越

大。运营商为了把自己从繁复的设备维护和技术细节中解脱出来更专注于自己的核心业务，如客户关系管理、业务开发、品牌建设，将技术复杂、管理难度高的通信网络技术服务业务外包给技术服务提供商，由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为其提供稳定、高效的通信网络技术支持，保证了通信行业的快速发展。

(4) 未来我国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的市场容量将持续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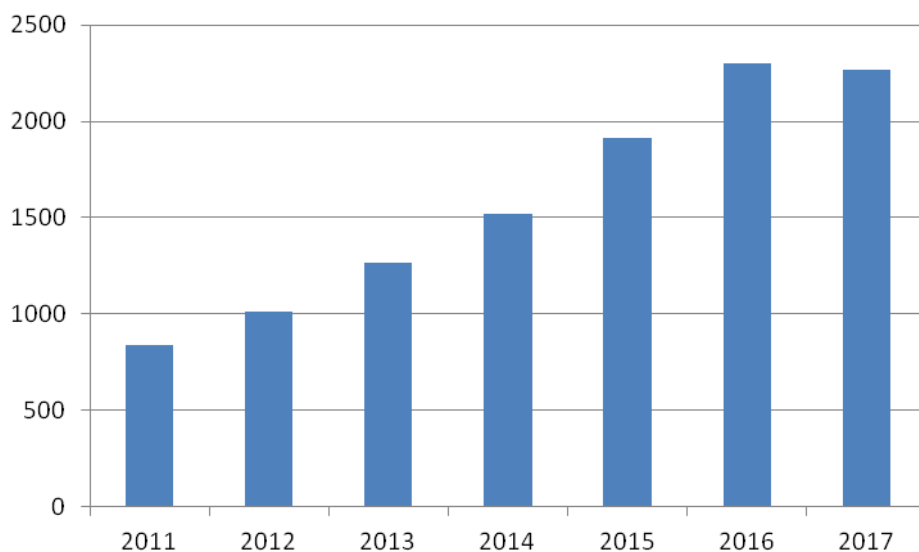
“十二五”期间，中国电信业总体投资规模达到 2 万亿元。

2013 年 8 月，国务院颁布了“宽带中国”战略，明确了我国宽带未来发展的蓝图。2013 年 12 月 4 日，工信部在向三大运营商发放 4G 牌照的同时，也终于打破了中国移动在固网业务上的限制，向中国移动发放了固网业务运营牌照，至此，三大运营商均成为真正意义上的全业务电信运营商。

2015 年，根据国务院一季度经济形势座谈会“提高网速，降低费用”的要求，工信部提出加快 4G 建设，大幅提升网速，通信行业将迎来新一轮的投资高峰，进而带动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进入新一轮的增长期，为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带来新的发展契机，估计 2015 年市场需求可能超过 1900 亿。

根据工信部公布的数据，截至 2015 年底，互联网宽带接入端口数量达 4.7 亿个，同比增长 18.3%；移动通信基站总数达 466.8 万个，其中 4G 基站总数达 177.1 万个；全国新建光缆线路 441.3 万公里，光缆总长达到 2487.3 万公里，同比增长 21.6%。

2011-2017 年通信技术服务市场规模（亿元）



随着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总体市场的增长,其中的网络维护服务将随着多制式、多功能和多网融合的新一代通信网络的发展而持续增长。此外,网络优化服务多针对移动无线网络,是在支撑用户增多及业务扩展需要下进行的网络二次扩容优化,是以新技术和新业务的应用对现有通信网络的改造和升级,是通信网络技术服务未来发展的重点之一。

(5) 运营商基础建设投入向市场合作投资经营的方向转变

2014年,国家为了将运营商和基础设施提供商分离,成立了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既中国铁塔),并且加大与社会资本的合作,广泛向社会征招第三方进行合作建设,通信业的市场主体将日益多元化。

2、安防系统服务行业发展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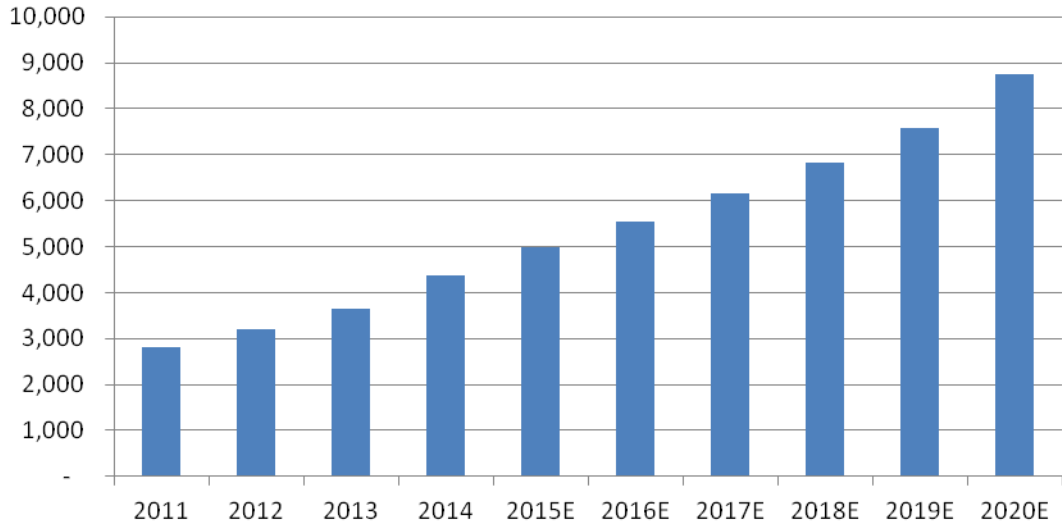
(1) “平安城市”等项目推动了安防市场快速增长

安防系统的建设需求主要来自于社会公共安全需求,涉及的社会部门包括交通运输、安全生产、智慧城市、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及重点项目安全保卫等。在“平安城市”等建设项目的推动下,我国安防市场进入了快速增长的发展阶段,其中平安城市成为该市场发展的主体。

到2013年我国安防市场实现了1,650多亿的产品市场、2,000多亿的工程和

服务市场。其中，作为安防市场投入最大、发展最快的视频监控市场，年规模在 1,800 亿至 2,000 亿之间。

安防行业 2011 年至 2020 年的总产值增长情况（亿元）



根据《中国安防行业“十二五”（2011~2015 年）发展规划》，安防产业总产值在 2015 年将达到 5,000 亿，作为产业核心视频监控行业仍将保持较大的发展潜力。

根据中国行业研究网出具的《2015-2020 年中国安防系统行业竞争格局及发展趋势预测报告》预计，“十三五”期间中国安防行业市场规模将从 2015 年的近 5,000 亿元增长到 2020 年的 8,759 亿元，年增长率在 11% 以上。

（2）市场需求由基础安防转变为智能安防

2004 年 6 月，为了全面推进科技强警战略的实施，公安部、科技部在北京、上海等 21 个城市启动了第一批科技强警示范城市创建工作。“平安城市”的概念，不仅是社会治安一项内容，还包括城市交通状况和城市消防服务，以及各种人为灾害（包括战争、恐怖袭击、威胁城市安全的重大火灾、环境污染等）和自然灾害的预警和处警等内容。平安城市建设项目作为一个特大型、综合性非常强的管理系统，不仅需要满足治安管理、城市管理、交通管理、应急指挥等需求，而且还要兼顾灾难事故预警、安全生产监控等方面对图像监控的需求。

随着第一批试点的成功，平安城市的建设已经拓展至全国。2014 年多部门联合印发了《关于促进智慧城市健康发展的意见》，其中涉及安防部分要求：“建立全面设防、一体运作、精确定位、有效管控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整合各类视频图像信息资源，推进公共安全视频联网应用。”因此，随着信息技术的普及，平安城市建设对安防产品及技术提出了新的要求，逐渐促使传统的安防概念向维护公共安全转变，平安城市建设已经成为城市基础建设的一部分，而随着物联网、云计算等新技术的应用，平安城市建设正逐步融入智慧城市建设中。

视频监控是“平安城市”建设的核心，也是“智慧城市”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一方面，视频安防系统建设从一线城市向二三线城市拓展，由大、中城市向区县、乡镇推广；另一方面，随着信息技术及电子产业的发展变化，视频监控系统由模拟系统向全数字系统转变。根据 2015 年多部委印发的《关于加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的若干意见》中阐明的目标是：“到 2020 年，基本实现“全域覆盖、全网共享、全时可用、全程可控”的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安防系统建设已经由满足基本治安需求层次提升至智能安防层面。

以住建部颁布的《智慧社区建设指南（试行）》，智慧社区基础设施的建设框架如下：



以视频监控为主体的智能安防设备占据了基础设施的核心位置。根据住建部颁布的智慧城市的试点名单，从 2012 年到 2014 年共发布了三期试点城市名单，累计试点城市超过 300 个。随着以智慧社区为代表的智慧城市建设的深入推进，智能安防业务将进一步发展。

（二）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1、在复杂多样的经营环境下积累的行业经验优势

西北地区特点为地广人稀，无论设计、工程实施、维护均会遇到各类极端状况，在中国其他地域或者企业均难以在如此多且复杂的状况下解决各类设计、实施、维护中的复杂问题。

公司自成立 20 多年以来，参与设计、工程实施的核心网总长度超过 32,000 公里；安防系统的服务要求更复杂及具多样性，国内其他企业难以具备相应的服务能力，因此在本地市场竞争中，具备一定的竞争优势。

2、领先的新疆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市场地位

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1 月，介入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的发展时机精准，是较早实现产业一体化经营、业务范围广、资产规模过亿元的新疆信息技术服务业大型股份制企业。公司的服务涉及区内各类通信、网络、交通、医疗等重点项目，产品和服务的研发设计水平处于国内领先。公司结合新疆地区多民族聚居的特点，不断积累，具备了提供满足多种少数民族语言需求的技术服务能力。

3、跨网络、多领域的技术优势

公司以技术开发、成果转化、周边应用开发为核心，通过多年客户信息累计，对各类客户群体的需求及个性化产物的理解，前瞻性把握行业技术发展实质及行业政策导向。为客户提供信息网络建设的研发、规划、设计、建设、优化、运维全业务流程专业服务，同时向各合作方推介适用的周边应用技术，推动技术与服务相融合，形成完整的符合合作方需求的应用开发。

公司为多厂商的设备系统提供统一的管理服务接口，根据用户需求，优选各种技术和产品，将各个分离的子系统连接成为一个完整可靠经济和有效的整体，并使之能彼此协调工作，发挥整体效益，达到整体性能最优。

安防监控、智能交通、智慧社区等多领域的获取及分析能力，尤其以智慧社区和商圈运营项目为代表，能够为安防体系基础数据采集提供重要支撑，后续将有效结合新兴互联网+业务做到多业务互相促进，多平台数据融合。

4、较强的资信能力

公司所处行业实行严格的资质准入制度，获得相关领域准入资质的企业是其在该业务综合竞争实力的集中体现。公司拥有建设部“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资质、建设部电信工程专业承包贰级资质、工信部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企业乙级资质，也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甲级企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壹级企业，具备较强的开展信息技术服务的能力。

5、有效的快速反应服务能力

公司已建立客户的精准定位体系，通过对客户的需求分析，将现有的产品及技术模式制作成场景模式，通过通俗易懂的表现形式，让更多的客户直观准确的选择需要的产品类型，定位产品能效和模式。

公司还组建立多个服务中心，以企业技术中心为主导，企业内部各服务中心协同响应的管理模式。为提高服务时效，公司组建应急中心，保证 24 小时在线客户服务，为客户提供及时、快速的服务，并建立有效的考核机制保证服务质量。通过客户定位系统、管理模式的优化、效率的提升，全面提升“快速反应服务能力。

为了保障快速解决问题，公司自主开发的远程协同维护系统已经进入初步应用阶段，能有效为基础技术人员提供智能判断指导及远程专家实时视频辅助，可令所有现场技术人员都成为解决问题的专家。

6、高效的管理团队和企业运营机制

公司主要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为信息网络建设服务和相关产品领域的资深专家，职业化管理团队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和高度的凝聚力。公司通过培训、内部刊物等多种途径，将团队合作精神和服务理念有效地贯彻到全体员工，同时跨领域跨组织的互训、联动响应已成为公司运营常态。

公司通过自主研发成功建立了适应公司全流程、跨网络、多技术服务与个性化产品相结合的综合化业务模式的多种管理系统，通过信息化的先进管理模式，

确保了管理的规范性和科学性。结合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强调技术与市场的整合,以资金管理控制经营风险,降低了经营风险,提升了管理水平。

附件:

1、《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代表人专项授权书》

2、《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成长性的专项意见》

(此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发行保荐书》的签字盖章页)

项目协办人签名: 吴俊
吴俊

2017年1月4日

保荐代表人签名: 金涛 赵鹏
金涛 赵鹏

2017年1月4日

内核负责人签名: 张卫东
张卫东

2017年1月4日

保荐业务负责人签名: 任澎
任澎

2017年1月4日

保荐机构
法定代表人签名: 周杰
周杰

2017年1月4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月4日

附件 1: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代表人
专项授权书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根据贵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有关文件要求, 我公司指定金涛、赵鹏担任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代表人, 负责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尽职保荐和持续督导等保荐工作事宜。项目协办人为吴俊。

特此授权。

保荐代表人签名: 金涛 赵鹏
金涛 赵鹏

保荐机构法定代表人签名: 周杰
周杰

保荐机构: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附件2: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成长性的专项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保荐机构”或“本保荐机构”）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和《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推荐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昂股份”、“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海通证券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敬业专业的原则，在对立昂股份进行充分尽职调查和审慎核查的基础上，出具了关于发行人成长性的专项意见。

一、发行人简介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LEON TECHNOLOGY CO., LTD.

注册资本：人民币 7,680 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刚

成立日期：1996 年 1 月 8 日（整体变更日期：2012 年 11 月 27 日）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喀什西路 545 号美丽家园 3 层办公楼
30 号

（二）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以信息技术服务为主营业务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从事为通信运

营商提供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并基于需方业务需求提供安防系统一体化服务，业务范围涉及新疆、宁夏、甘肃、青海、贵州、四川等地，公司具备满足多种少数民族语言需求的技术服务能力。

通信网络技术服务是指为通信运营商提供各种技术服务及系统解决方案，服务对象主要是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中国铁塔、广电网络等，以保证电信网、广播电视网和互联网等公众信息网络平稳运行，主要包括通信网络设计、网络建设、网络运维、网络优化、室内分布等服务。

安防系统服务主要是通过网络技术和软件技术，提供从摄像到图像显示和记录的独立完整的数据存储、分析系统，为社会公共安全管理提供智能视觉监控、视频分析、辅助刑事侦察服务。公司基于党政部门和企、事业单位等安防业务需求，以搭建安全防范管理平台为目的，利用综合布线技术、通信传输技术、网络互联技术、多媒体应用技术、安全防范技术、网络安全技术等，将相关设备、软件进行集成设计、安装调试、界面定制开发和应用支持。

目前，公司依据在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安防系统服务中形成的技术优势和客户积累，根据信息产业的发展趋势，服务内容不断拓展和延伸。

——深入研究移动通信网络发展趋势，逐步拓展专项优化、室分优化与基于无线数据通信的端到端网络优化。布局 VoLTE、载波聚合以及超级小区等第四代移动通信前沿技术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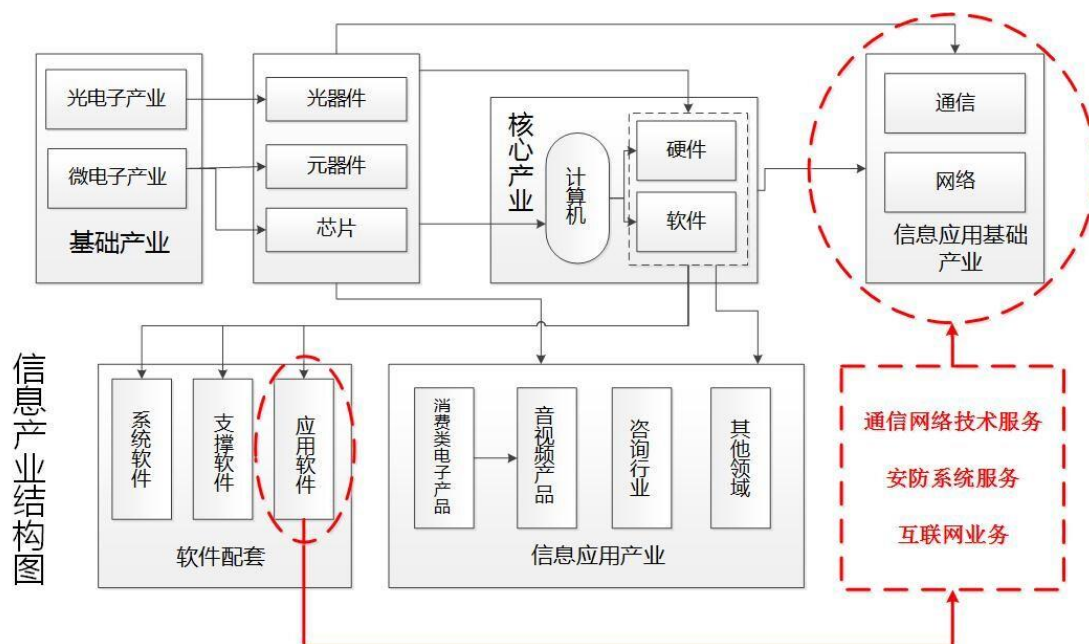
——逐步开发并应用了利用宽带网络，将分散、独立的图像采集点进行联网，形成了实现跨区域内的统一监控、统一存储、统一管理及数据分析、资源共享的云计算高清视频监控系统；

——通过历史积累专家库作为核心资源库，辅以视频、音频协助运营管理中心的人员解决维护现场的问题，形成令现场技术人员具备专家级解决维护问题能力的有效远程协同运营管理系统；

——通过互联网服务及平台管理系统等软件支撑体系，提升公司业务竞争

力，同时为目标客户带来更大的经济效益。

公司从事的信息技术服务业务在信息产业整个产业链中的地位如下图所示：



公司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属于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鼓励类”中的“二十八、信息产业”范围内诸多条目；属于国家发改委《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一、国家现有产业目录中的鼓励类产业”范围；根据国家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印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规定，公司提供的产业和服务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电子信息技术”范围；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发[2010]32 号）精神，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战略的重要部分，是国家今后实现快速健康发展的重点领域。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全部为信息技术服务业务，其中安防系统工程、通信网络工程及运营管理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保持在 90% 以上，是公司最主要的收入来源；其他相关业务是公司收入的重要补充。

（三）公司主要服务类型及其具体内容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的具体内容如下：

主营业务	技术服务	主要服务内容
------	------	--------

通信网络服务	网络设计	为客户提供通信工程设计，包括交换、传输、移动通信、数据通信、电源、电信支撑网、企业通信网等。
	网络建设	为客户提供核心网及接入网线路、传输设备、基站设备安装、通信管道、非开挖等通信工程的施工、安装调试业务。
	网络维护	为客户提供基础网络运营管理工作，工作范围包括：交换传输设备、移动基站、传输线路、集团客户专线、WLAN、室分系统、FTTH 家客业务的运营管理。
	网络优化	为客户提供移动网络信号测试，对测试数据进行分析评估，提出网络调整优化方案，保证通信网络达到最佳运行状态。
	室内分布	将移动基站信号引入室内，解决室内盲区覆盖的信号分布系统。
安防系统服务	方案设计	为客户提供安防监控的技术咨询、方案设计、设备选型、系统安装、系统联调、技术培训、服务规划等一体化解决方案。
	工程实施	利用综合布线技术、通信传输技术、网络互联技术、多媒体应用技术、安全防范技术、网络安全技术等，将相关设备、软件进行集成、安装调试、界面定制开发和应用支持。
	综合维护	对系统设备、用户、网络、安全、业务等进行综合管理，提供各种信息资源的共享、处理和分析研判服务。实现智能多方联动，增强安防信息应用效率。
互联网业务	软件开发、平台应用	基于通信服务和安防系统服务，提供定制化平台开发服务，内容包括安防数据采集、智慧社区、智慧园区应用、电子商务平台等。
	平台运营	在软件开发、平台应用的基础上，提供数据采集、智能应用等支撑服务；同时基于客户需求，帮助其运用互联网开展社区电商等增值业务。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具有广阔发展前景

1、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发展概况

(1) 通信网络技术服务需求随着通信业的发展不断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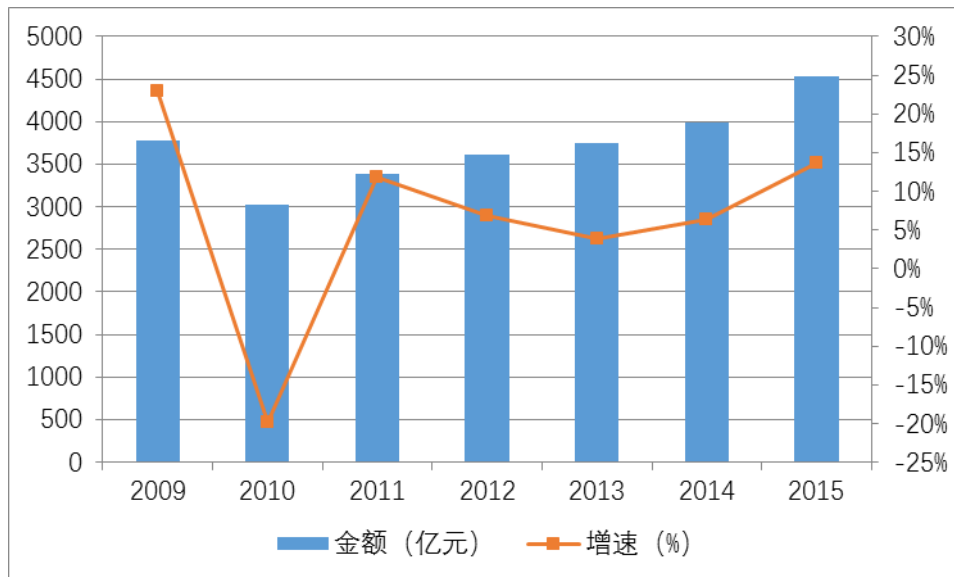
通信网络技术服务是对整个通信网络进行建设、运营管理、优化服务。随着通信行业的快速发展，特别是三大运营商重组以后，通信市场竞争越来越激烈，通信网络规模不断扩大，网络环境和通信设备系统日益复杂。近年来随着我国通

信行业由 2G 到 3G、3G 到 4G 的不断业务升级以及各运营商之间业务竞争，各运营商对其网络稳定性、高效性、安全性的要求不断增强，其专业、及时、有效的业务需求使得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得到了较快的发展。

(2) 电信行业近年发展迅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持续增长

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的发展直接受益于电信业的大规模发展。根据工信部发布的《2015 年通信运营统计公报》显示，经初步核算，2015 年电信业务收入完成 11,251.4 亿元，按可比口径测算同比增长 0.8%；电信业务总量完成 23,141.7 亿元，同比增长 27.5%。全行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完成 4539.1 亿元，创六年新高，同比增长 13.7%，比上年增速提高 7.4 个百分点。

2009-2015 年电信固定资产投资完成情况



2015 年是中国 4G 网络建设大发展的年份，4G 用户爆发式增长，2015 年 4G 用户新增 28894.1 万户，总数达 38622.5 万户，在移动电话用户中的渗透率达到 29.6%。

面对一个如此庞大和复杂的网络，运营商如何确保其稳定、高效的运行显得格外重要，通信网络技术服务企业在运营商网络运行中起到了不可或缺的作用。中国电信业的高速发展，使得中国通信网络技术服务业也得到了快速发展。

(3) 专业化的服务反向促进了通信技术服务市场的快速发展

通信网络提供给终端用户的应用业务越来越丰富多样，这些业务贯穿了核心网、无线网、传输网、支撑系统等整个通信网络，业务流程涉及控制平面、传输平面、用户平面等不同平面的数据信息和控制信令交互，这就对网络技术服务提出了跨专业、跨平台的要求。此外，通信网络技术不断地升级换代，国内外各通信设备商提供了种类繁多的多制式、多技术的通信网络设备，又使通信网络成为各种技术的大集合。

运营商在一个通信网络上要面对多家设备商，运营商的运营管理难度越来越大。运营商为了把自己从繁复的设备维护和技术细节中解脱出来更专注于自己的核心业务，如客户关系管理、业务开发、品牌建设，将技术复杂、管理难度高的通信网络技术服务业务外包给技术服务提供商，由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为其提供稳定、高效的通信网络技术支撑，保证了通信行业的快速发展。

(4) 未来我国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的市场容量将持续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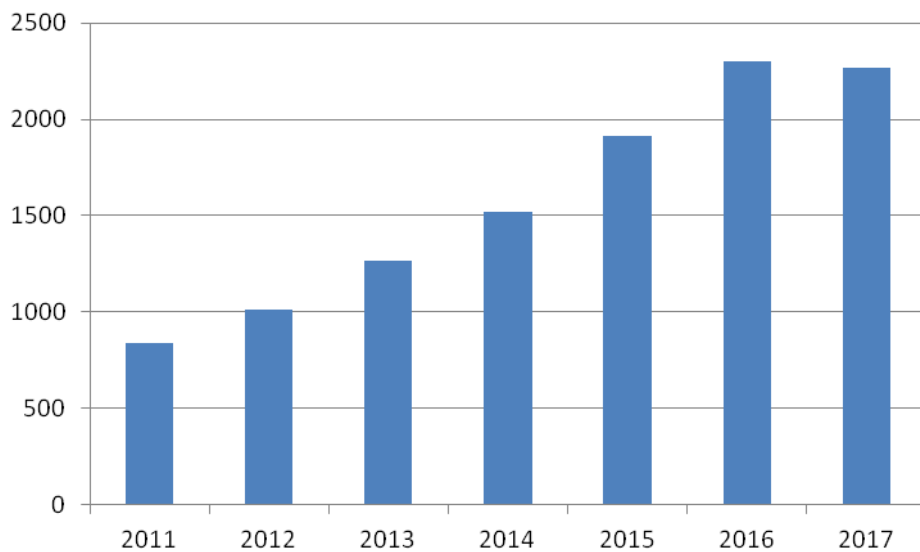
“十二五”期间，中国电信业总体投资规模达到 2 万亿元。

2013 年 8 月，国务院颁布了“宽带中国”战略，明确了我国宽带未来发展的蓝图。2013 年 12 月 4 日，工信部在向三大运营商发放 4G 牌照的同时，也终于打破了中国移动在固网业务上的限制，向中国移动发放了固网业务运营牌照，至此，三大运营商均成为真正意义上的全业务电信运营商。

2015 年，根据国务院一季度经济形势座谈会“提高网速，降低费用”的要求，工信部提出加快 4G 建设，大幅提升网速，通信行业将迎来新一轮的投资高峰，进而带动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进入新一轮的增长期，为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带来新的发展契机，估计 2015 年市场需求可能超过 1,900 亿。

根据工信部公布的数据，截至 2015 年底，互联网宽带接入端口数量达 4.7 亿个，同比增长 18.3%；移动通信基站总数达 466.8 万个，其中 4G 基站总数达 177.1 万个；全国新建光缆线路 441.3 万公里，光缆总长达到 2487.3 万公里，同比增长 21.6%。

2011-2017 年通信技术服务市场规模（亿元）



随着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总体市场的增长，其中的网络维护服务将随着多制式、多功能和多网融合的新一代通信网络的发展而持续增长。此外，网络优化服务多针对移动无线网络，是在支撑用户增多及业务扩展需要下进行的网络二次扩容优化，是以新技术和新业务的应用对现有通信网络的改造和升级，是通信网络技术服务未来发展的重点之一。

（5）运营商基础建设投入向市场合作投资经营的方向转变

2014 年，国家为了将运营商和基础设施提供商分离，成立了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既中国铁塔），并且加大与社会资本的合作，广泛向社会征招第三方进行合作建设，通信业的市场主体将日益多元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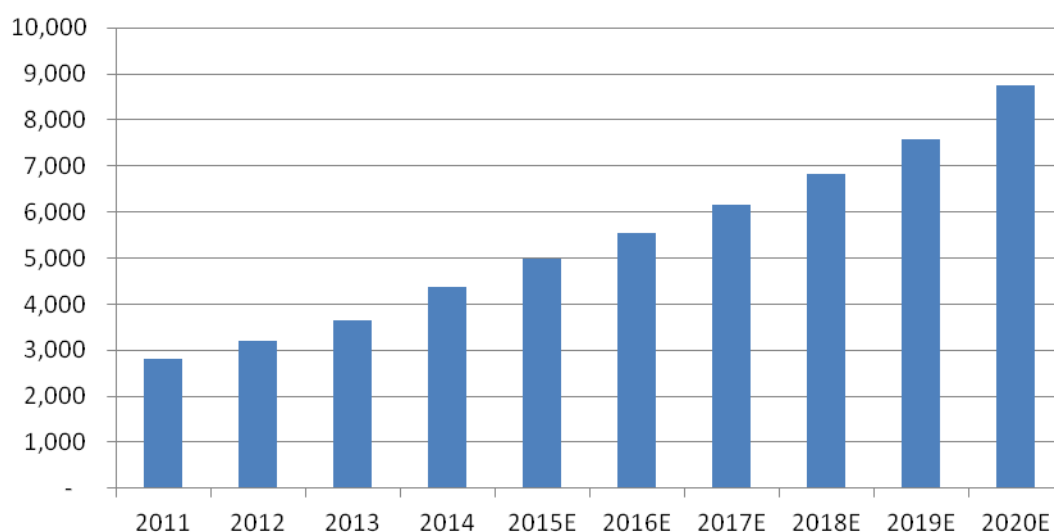
2、安防系统服务行业发展概况

(1) “平安城市”等项目推动了安防市场快速增长

安防系统的建设需求主要来自于社会公共安全需求,涉及的社会部门包括交通运输、安全生产、智慧城市、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及重点项目安全保卫等。在“平安城市”等建设项目的推动下,我国安防市场进入了快速增长的发展阶段,其中平安城市成为该市场发展的主体。

到 2013 年我国安防市场实现了 1,650 多亿的产品市场、2,000 多亿的工程和服务市场。其中,作为安防市场投入最大、发展最快的视频监控市场,年规模在 1,800 亿至 2,000 亿之间。

安防行业 2011 年至 2020 年的总产值增长情况 (亿元)



根据《中国安防行业“十二五”(2011~2015年)发展规划》,安防产业总产值在 2015 年将达到 5,000 亿,作为产业核心视频监控行业仍将保持较大的发展潜力。

根据中国行业研究网出具的《2015-2020 年中国安防系统行业竞争格局及发展趋势预测报告》预计,“十三五”期间中国安防行业市场规模将从 2015 年的近 5,000 亿元增长到 2020 年的 8,759 亿元,年增长率在 11% 以上。

(2) 市场需求由基础安防转变为智能安防

2004年6月，为了全面推进科技强警战略的实施，公安部、科技部在北京、上海等21个城市启动了第一批科技强警示范城市创建工作。“平安城市”的概念，不仅是社会治安一项内容，还包括城市交通状况和城市消防服务，以及各种人为灾害（包括战争、恐怖袭击、威胁城市安全的重大火灾、环境污染等）和自然灾害的预警和处警等内容。平安城市建设项目作为一个特大型、综合性非常强的管理系统，不仅需要满足治安管理、城市管理、交通管理、应急指挥等需求，而且还要兼顾灾难事故预警、安全生产监控等方面对图像监控的需求。

随着第一批试点的成功，平安城市的建设已经拓展至全国。2014年多部门联合印发了《关于促进智慧城市健康发展的意见》，其中涉及安防部分要求：“建立全面设防、一体运作、精确定位、有效管控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整合各类视频图像信息资源，推进公共安全视频联网应用。”因此，随着信息技术的普及，平安城市建设对安防产品及技术提出了新的要求，逐渐促使传统的安防概念向维护公共安全转变，平安城市建设已经成为城市基础建设的一部分，而随着物联网、云计算等新技术的应用，平安城市建设正逐步融入智慧城市建设中。

视频监控是“平安城市”建设的核心，也是“智慧城市”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一方面，视频安防系统建设从一线城市向二三线城市拓展，由大、中城市向区县、乡镇推广；另一方面，随着信息技术及电子产业的发展变化，视频监控系统由模拟系统向全数字系统转变。根据2015年多部委印发的《关于加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的若干意见》中阐明的目标是：“到2020年，基本实现“全域覆盖、全网共享、全时可用、全程可控”的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安防系统建设已经由满足基本治安需求层次提升至智能安防层面。

以住建部颁布的《智慧社区建设指南（试行）》，智慧社区基础设施的建设框架如下：



以视频监控为主体的智能安防设备占据了基础设施的核心位置。根据住建部颁布的智慧城市的试点名单,从2012年到2014年共发布了三期试点城市名单,累计试点城市超过300个。随着以智慧社区为代表的智慧城市建设的深入推进,智能安防业务将进一步发展。

三、 发行人核心竞争优势

(一) 在复杂多样的经营环境下积累的行业经验优势

西北地区特点为地广人稀,无论设计、工程实施、维护均会遇到各类极端状况,在中国其他地域或者企业均难以在如此多且复杂的状况下解决各类设计、实施、维护中的复杂问题。

公司自成立20多年以来,参与设计、工程实施的核心网总长度超过32,000公里;安防系统的服务要求更复杂及具多样性,国内其他企业难以具备相应的服务能力,因此在本地市场竞争中,具备一定的竞争优势。

(二) 领先的新疆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市场地位

公司成立于1996年1月,介入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的发展时机精准,是较早实现产业一体化经营、业务范围广、资产规模过亿元的新疆信息技术服务业大型股份制企业。公司的服务涉及区内各类通信、网络、交通、医疗等重点项目,产品和服务的研发设计水平处于国内领先。公司结合新疆地区多民族聚居的特点,不断积累,具备了提供满足多种少数民族语言需求的技术服务能力。

(三) 跨网络、多领域的技术优势

公司以技术开发、成果转化、周边应用开发为核心，通过多年客户信息累计，对各类客户群体的需求及个性化产物的理解，前瞻性把握行业技术发展实质及行业政策导向。为客户提供信息网络建设的研发、规划、设计、建设、优化、运维全业务流程专业服务，同时向各合作方推介适用的周边应用技术，推动技术与服务相融合，形成完整的符合合作方需求的应用开发。

公司为多厂商的设备系统提供统一的管理服务接口，根据用户需求，优选各种技术和产品，将各个分离的子系统连接成为一个完整可靠经济和有效的整体，并使之能彼此协调工作，发挥整体效益，达到整体性能最优。

安防监控、智能交通、智慧社区等多领域的获取及分析能力，尤其以智慧社区和商圈运营项目为代表，能够为安防体系基础数据采集提供重要支撑，后续将有效结合新兴互联网+业务做到多业务互相促进，多平台数据融合。

四、发行人成长性现状

（一）发行人行业地位与市场情况

1、发行人在行业中的地位

公司位于祖国西北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境内，具有较强的地域特性。经过近二十年的发展，凭借对新疆特色民族文化、地理环境、互联网技术发展的深入了解；随着公司管理模式的不断革新、创新机制不断调整；通过人才培养与引进、技术研发、，组建高效的激励制度，从而凝聚成现今具有素质高、能力强的核心技术研发团队；使得公司近年来的综合竞争能力得到了快速发展、业务服务范围迅速扩大，已发展成为新疆区域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内规模大、具有自主研发能力、服务项目多、业务范围广、信誉好的民营信息技术综合服务企业。

目前，公司业务覆盖新疆 166 万平方公里范围，涉及深入到区、州、市、县、村范围的四、五级市场体系。经过积极的拓展，公司已将业务拓展到宁夏、甘肃等部分周边省份。

根据新疆软件行业协会、新疆计算机学会、新疆电子学会联合出具的《2015年自治区计算机系统集成企业能力评估年度检查工作总结和年检报告》，公司在甲级企业营业收入排名中，2013年、2014年均进入前四名，跻身2014年度新疆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十强单位；2012年被评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产学研联合开发示范基地”、“乌鲁木齐市创新型试点企业”；2014年被新疆电信评为“2013年度最佳合作伙伴”；2015年被新疆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新疆财政厅评为“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公司现为新疆通信协会副会长单位及新疆安防协会副理事长单位，新疆物联网产业联盟副主任委员单位。

公司核心人员王刚先生于2011年被评为“中国通信企业协会通信行业领军人物”，于2012年荣获“全国电子信息行业企业家”荣誉称号；田军发先生于2013年被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聘为“乌鲁木齐市推进‘天山云’产业基地与智慧城市建设专家顾问”。

2、发行人的市场拓展情况

公司以销定产，按需进行工程材料、设备和劳务的采购，并采取直销模式参与客户项目。公司主要客户为运营商、广电总局、铁塔公司、各政府部门和企事业单位，主要通过参加公开招标，通过竞标获取订单，根据订单安排工程服务。公司始终坚持技术营销模式，凭借技术实力赢得了疆内外市场。

经过多年市场运营，公司拥有自己的一支技术型的营销团队，不断开拓疆内和疆外客户。结合运营商、各政府部门等客户的集中招标模式，以及智能电能表和用电信息采集系统产品技术含量较高，公司采取技术营销的方式，以技术人员为主的营销团队，充分利用产品的技术优势拓展和赢得市场，进而提高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目前，公司正在履行和将要履行的重要合同或协议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	项目	合同签署日期	合同金额 (万元)
1	乌鲁木齐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15年交警支队交通执法站采购项目	2016年5月	570.60
2	新疆大华智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物料采购协议	2016年7月	3,038.00

3	新疆大华智信信息技术 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内场建设总包合 同	2016年6月	766.27
4	伊宁市住房保障办公室	伊宁市 2016 年旧住 宅小区改造项目（六 标段）小区监控工程 承包合同	2016年6月	978.79
5	喀什市政法委	喀什市重点门禁及监 控系统平台分控中心 监控项目	2016年7月	802.39
6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新疆 有限公司	新疆移动 2016-2018 年度综合代维服务采 购项目框架协议	2016年5月	4,981.76

（二）发行人的财务表现

报告期内，在公司管理团队的带领下，公司主营业务突出。公司通过持续拓展疆内外业务，不断深挖通信服务和安防系统等客户需求，并将技术优势不断应用于互联网业务领域，近年来经营业绩在疆内较为突出，公司发展前景良好。发行人报告期内盈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11,086.17	27,760.95	24,901.93	30,562.28
营业利润	1,336.20	2,334.49	1,778.73	4,052.79
利润总额	1,826.84	3,005.95	2,121.86	4,490.68
净利润	1,532.00	2,599.48	1,644.94	3,651.09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 净利润	1,532.00	2,599.48	1,644.94	3,651.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114.96	2,028.75	1,353.28	3,290.21

（三）支持发行人成长的人力资源状况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拥有高效、合理的决策机制，有效保证了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管理团队、核心技术及关键市场人员持有公司股份，保证了企业经营目标与股东的目标一致，提高了团队稳定性和积极性。

公司非常重视研发技术人员的引进、培养和提升，建立了一支结构合理的研发人员团队，现设置专职及兼职研发技术人员共 293 人，占员工比例为 51.77%。公司主要业务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为信息网络建设服务和相关产品领域的资深专家，核心人员王刚、田军发、郭城、王义、徐伟民先生在网络建设、互联网技术应用、网络运维、网络优化等领域具有优秀的工作背景和多年的研发经验。

经过多年市场运营，公司的打造了一支会营销、懂技术的复合性专业队伍，不断对疆内各大运营商和其他各类型客户进行精耕细作，深入挖掘其服务需求，同时积极拓展疆外客户，目前业务已触及甘肃、宁夏、四川、中亚等地。结合公司主要客户的公开招标模式，以及通信网络服务和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要求较高的特征，公司采取技术营销的方式，以技术人员为主开展营销和再营销，充分利用技术优势拓展和赢得市场，进而提高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四）支持发行人成长的公司治理发展状况

为确保持续较快发展和保障全体股东利益，公司注重内部治理工作，不断建立完善各项治理制度，并严格遵照执行，力求以规范化的治理为发行人成长提供制度性保障。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勤勉尽责，有效地增强了决策的公正性和科学性，确保公司依法管理、规范运作。自成立至今，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受到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和不合理的对外投资，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交易公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支持发行人成长的技术研发和技术应用情况

1、主要核心技术

发行人的核心技术主要围绕主营业务开展，同时将研发领域延伸到了与主营业务相关的云计算、物联网等方面。公司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应用领域	技术水平	技术来源	技术先进性
1	基于云计算的全球眼平台服务技术	安防系统	国内领先	自主研发	该技术采用 IECP 弹性云计算平台技术，将平安城市监控管理服务器部署在更加高效和灵活的云计算平台，实现计算资源和按需服务，享受动态供应和计算工作量缩放；同时平台具备多种少数民族语言应用接口。该技术已获得《立昂全球眼治安视频监控管理软件 V1.0》软件著作权一项，《高清网络视频监控管理系统 V1.0》软件产品登记证书一项。
2	远程监控技术	安防系统	国内领先	自主研发	远程监控技术是基于网络的全数字化的信息传输和管理系统，属于第三代开放式技术的综合网络监控产品。它结合了现代音视频压缩技术、网络通信技术、计算机控制技术、流媒体传输技术，采用模块化的软件设计理念，将不同客户的需求以组建模块的方式实现；以网络集中管理和网络传输为核心，完成信息采集、传输、控制、管理和存储的全过程，实现了监控联网、集中管理。授权用户可在网络的任何计算机上对监控现场实时监控，提供了强大的、灵活的网络集中监控综合解决方案。该技术获得《立昂远程技术支持监控软件 V1.0》软件著作权。
3	智能交通管理平台技术	安防系统	国内领先	自主研发	智能交通管理平台是一个面向交通管理综合应用的平台，通过制定统一的技术接口规范，将城市各类现有交通管理技术子系统、计算机业务信息系统整合到一个统一的平台之下，同时通过网络的延伸，将综合平台展示在各级交通管理者面前，以利于运用综合的方式方法管理复杂的交通系统，保障交通系统的良好运行；同时平台具备多种少数民族语言应用接口。该技术获得《可监控多条道路的高清摄像装置》、《城市交通指示路杆》两项专利；获得《立昂智能交通管理软件》软件著作权。
4	企业车辆信息管理系统及技术	安防系统	国内领先	自主研发	系统主要针对物流类企业的车辆使用及管理需求，包括对车辆的维修费用的结算以及各类相关统计信息的查询。该技术获得《企业车辆信息管理系统 V1.0》软件著作权一项，获得专利《车辆管理系统》及《车载高清云台系统》两项，获得《车辆管理系统 V1.0》软件登记证书一项。
5	动力环境监测系统	安防系统	国内领先	自主研发	集中监控管理系统，实现了机房环境设备的统一监控管理，减轻了维护人员的负担，大大减少了维护成本，为企业提供了一个稳定、科学、完整的管理方法。本技术获得《动力环境监测系统 V1.0》软件著作权一项。

6	基于云计算和物联网的公共建筑能耗监测系统及技术	安防系统	国内领先	自主研发	通过远程传输等手段进行数据采集，建立起建筑能耗监测信息数据库，实现建筑能耗的在线监测和数据的分析展示功能，为政府部门提供即时、准确的建筑能耗状况，实现公共建筑能耗监测的信息化、自动化和智能化。该技术获得《云计算综合节能机柜》专利一项；《公共能耗监测系统 V2.0》软件著作权一项；《公共能耗监测系统 V2.0》软件产品登记证书一项。
7	平安城市设备管理及故障维护平台技术	安防系统	国内领先	自主研发	针对平安城市中大量的监控设备进行信息管理、故障管理。通过相关信息的录入，用户通过登陆系统进行相关操作。首先需要录入监控设备信息，其中包括一些关联信息的录入如：品牌、类型、安装方式等；当故障信息录入系统时会自动派发所归属的故障点的相关维护人员。维护人员处理完成之后，反馈处理信息，最终由平台管理员结束故障信息状态。它是一种介于手机应用和 web 端之间的软件系统。系统维护人员可以登录手机平台查看、维护、修改相应权限的信息。该技术获得《平安城市视频监控报障管理系统 V1.0》软件著作权；《平安城市视频监控报障管理系统 V1.0》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8	平安城市人员管理系统及技术	安防系统	国内领先	自主研发	平安城市人员管理系统是一款基于手机应用的管理软件。该软件可以安装在智能手机上，利用手机应用的手段来解决企业对外勤人员的有效管理问题。企业的外勤人员还通过此软件完成现场资料图片的上传、工作任务的获取等并与后台系统实时数据交互。考勤系统旨在为外勤人员提供通过手机终端进行考勤管理和操作的系统，致力于改善和提高对外勤人员的管理水平。系统基本功能包括：LBS 定位、基础数据管理、考勤记录检索、组织机构管理和权限控制等

9	非煤矿山安全生产监测与管理平台技术	安防系统	国内领先	自主研发	基于物联网的非煤矿山安全生产监测与管理平台将物联网技术应用于矿山安全生产，属于生产环境安防服务体系。通过布设在井下的各类传感器，实时采集矿区瓦斯、一氧化碳、风速等环境信息、作业人员定位数据、以及各种通风机、压风机、皮带传输等生产设备数据，实现各种数据图表、图形的直观展示。结合三维虚拟仿真技术和三维 GIS 技术，形成三维半透明立体仿真地图，并将各种数据在仿真地图中直观展示。通过声音警报、地图图标警报、邮件、短信等方式，将生产过程中的安全问题、安全隐患及时通知用户，使决策层、管理层、矿山作业人员和政府监管部门能在第一时间掌握矿山生产中的安全情况。该技术获得《基于物联网的非煤矿山安全生产监测与管理平台 V1.0》软件著作权。
10	农村 WLAN 覆盖与人员定位一体化技术	通信网络服务	国内领先	自主研发	该技术采用 2D 地图平台技术，将农村道路、主要建筑物在地图上显示，可点击地图点位调用摄像头获取实时数据（地图信息录入、软硬件调试等）；同时平台采用 WLAN 定位技术，根据使用者终端物理地址，通过可视化地图和 WLAN 定位在地图实时显示人员定位信息。该技术已获得《农村 WLAN 覆盖与人员定位一体化系统 V1.0》软件著作权一项。
11	WLAN 智能网络优化与测试系统平台	通信网络服务	国内领先	自主研发	该平台分为软件及硬件两部分，采用智能化分布式设备替代了原有的人员实时采集。一方面实现了人工操作向智能采集的转变；另一方面提高了数据采集样本量。软件平台获取《WLAN 网络智能测试系统 V1.0》软件著作权 1 项；获取《智能 WLAN 测试仪》专利 1 项。
12	无线网络优化技术	通信网络服务	国内领先	自主研发	公司设立了网络优化中心，开发了“通信网络优化服务控制软件”和“基站维护管理软件”，为运营商提供无线网络优化技术服务，关键技术指标改善包括：业务信道分配成功率提升幅度大于 0.3%；切换成功率提升幅度大于 0.5%；MOS 提升幅度大于 0.15%；DT 测试掉话率提升幅度大于 0.2%；DT 测试呼叫接通率提升幅度大于 0.5%；针对移动互联网的 WLAN 网络特点及相关新技术，综合无线 AP 的功率、频率和信道，研究移动互联网的 WLAN 网络各种优化理论及方法，以解决 WLAN 干扰检测、网络覆盖、频率、功率和容量优化等问题；对 WAP 上网、流媒体、下载、IM 等数据业务质

					量进行统计和评估；实现具有自行恢复和自行优化网络的智能无线 AP。
13	通信网络优化控制技术	通信网络服务	国内领先	自主研发	通信网络优化控制技术是一种不依赖路测数据，而采用普通终端或者特定终端的海量呼叫记录数据，设备 OMC-R 数据，配置数据和检测系统数据等的联合分析进行网络优化工作，可以大大节省网络优化费用，提高网络优化的效率，快速发现并定位网络问题。

2、研究开发成果

经过持续开展技术研发工作，发行人自主研发了多项研究成果，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应用情况	技术来源	技术水平
1	安防视频平台服务技术	该技术在平安城市项目中得到应用	自主研发	国内领先
2	农村 WLAN 覆盖与人员定位技术	该技术在喀什地区	自主研发	国内领先
3	室内电子地图人员定位系统及技术	农村 WLAN 试点项目中得到应用	自主研发	国内领先
4	高清视频云计算平台技术	该技术在平安城市项目中得到应用	自主研发	国内领先
5	极致微云微信营销平台技术	该技术在互联网服务业务中广泛应用	自主研发	国内领先
6	WLAN 智能网络优化与测试系统及技术	该技术在网络维护与优化项目中得到应用	自主研发	国内领先

4、技术储备情况

发行人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及其进展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进展情况	研发方式	主要内容
1	智能安防联动平台	研发初期	自主研发	智能安防联动平台对系统内的视频、音频、报警等各种信息资源进行集成与处理，对系统的设备、用户、网络、安全、业务等进行综合管理，并实现各种异构的监控资源接入管理平台，向管理平台传送监控信息（包含图像、声音、报警信号和业务数据等），同时通过用户终端向用户提供业务接口，用户通过终端访问管理平台，实现对各种信息资源的共享、处理和分析研判。实现智能多方联动，增强安防信息应用效率。
2	智能安防卡口停车管理系统	内部测试	自主研发	智能安防卡口停车管理系统依托智能化的仪器和软件来实现公共区域及道路车辆的车辆智能管控，比如当前的车流量，段面车辆计数，车辆特征检索，以及部分违章抓拍功能。并配备补光灯、地感线圈、高清晰数码照相机和网络接入设备，提高公共区域安防能力，节省人力，提高效率，对平安城市及智能安防数据采集提供更多来源。
3	智慧物业及人口服务管理平台	成果改进	自主研发	智慧物业及人口服务管理平台运用云计算、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集信息发布、报修维修、移动缴费、外勤助手、智能停车场、社区电子商务等诸多生活帮助信息及服务应用，并通过其人口服务管理平台实现社区流动及进出人员的智能登记、管理工作。从而提升物业服务质量，提高物业公告等信息覆盖率；节约物业人力成本，并能够获得其他经济收益；提升社区人员管理，加强社区安全管控。
4	基于一卡通出租车定位管理运营平台	研发初期	自主研发	基于一卡通出租车定位管理运营平台能够实现对出租车进行实时动态跟踪监控、动态调控、综合运行分析、轨迹回放、动态监管稽查、企业在线业务管理、服务质量考评、信息发布等功能。进一步提高行业管理部门对出租车的监管能力，丰富行业管理部门对整个行业服务质量监管手段，为行业管理部门提供可靠的数据支撑，同时有效提高出租车服务质量，为流动人口安防监管提供有效数据支撑。
5	智慧商圈云平台	研发中期	自主研发	智慧商圈云平台基于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技术，通过商圈内覆盖 WIFI，为用户提供室内导航服务，基于位置的实时消息推送，实时洞察顾客行为，完成线上线下一体化的数据流通，展开数据化营销。顾客还可通过商圈 APP 享受打折优惠、活动、餐饮订座、排队点餐、在线购买电影票、目标导购、手机支付停车费、导航寻车、电子会员卡、积分兑换等一系列服务。充分体现商圈的差异化服务，提升用户经济效益。
6	智能远程协同维护及专家平台	成果改进	自主研发	智能远程协同维护及专家平台利用高清视频等相关技术构建智能远程协同维护及专家平台，通过平台实现跨部门、跨企业、跨地区、跨时区、跨网络、跨系统的团队协同及专家互动模式，快速解决项目中发生的问题。使企业或项目管理协同提升到新高度，打破固定模式，在“动态”中完成分工与协作，优化资源配置；实现对信息的高度共享，利

				用信息创造新的价值。大大提高企业的信息化手段，提升行业竞争力。
7	基于云计算的公共物流信息平台	成果改进	自主研发	基于云计算的公共物流信息平台利用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以高级别网络和信息安全标准为支撑，保障物流信息平台信息安全，并与新疆区域内的制造业、农业、商贸流通、金融服务、海关、出入境检验检疫、跨境电商平台实现全面对接、互联互通，为物流企业跨界融合和创新，提供一个开放式的智慧生态平台系统。立足本地服务资源，打造新疆本地的现代物流信息服务技术和产业体系平台并提供物流安防数据（危化品、暴恐物品）。
8	工程项目综合管理平台	内部测试	自主研发	基于云计算技术构建工程管理平台，对工程实施过程中的各种状况进行及时监视和控制，并且对整个工程的施工进度、投入成本、设备材料、完成质量以及安全问题进行系统的管理。从而保证项目管理服务的可靠性和安全性，有效地提高项目管理的效率，大幅降低项目管理的成本，提高用户服务体验。
9	多语种智能商超服务平台	研发中期	自主研发	利用计算机技术、网络技术和远程通信技术等，构建多语种智能商超服务平台，使分属不同民族的交易主体，通过平台达成交易、进行支付结算。同时平台将解决商品从物流中心到消费者手中的一系列问题。为广大中小企业和个人降低交易成本。
10	室内定位识别技术（WLAN、蓝牙、地磁）	成果改进	自主研发	通过蓝牙、地磁、WiFi 等技术实现室内定位，利用各种环境，比如在大型商场里面借助室内导航定位技术快速找到出口、电梯，家长用来跟踪儿童避免在超市中走失，提升公共服务场所的安防能力。

5、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为不断提升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发行人积极给予资金保障，研发投入逐年增加。发行人配置了研发部门和科研人员，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投入及占各自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	-----------	-------	-------	-------

研发支出	380.18	860.51	900.32	918.20
营业收入	11,086.17	27,760.95	24,901.93	30,562.28
占比	3.43%	3.10%	3.62%	3.00%

五、符合行业特点的经营模式

（一）服务模式

根据服务是否具备工程施工性质，公司将上述业务体系中的具体业务归集为三大类，包括公司提供的具体服务包括通信网络工程服务、安防系统工程服务、以及通信网络和安防系统的运营维护服务。

公司主要的业务的服务模式如下：

1、通信网络工程及安防系统工程

通信网络工程及安防系统工程为工程施工类业务，具有相似的业务模式。

通信网络工程主要来自于几大通信运营商、中国铁塔的基础网络设施建设、政府部门及大型企事业单位等，以及具备基础网络的大型机构，如公路、石油、电力单位等。发行人基本通过招投标的方式获取项目。

安防系统工程业务主要源于政法、公安及交通等政府部门的视频监控系统建设需求。部分项目由政府直接采用招标或者议标的方式与发行人签订项目建设合同；部分项目发行人作为供应商以分包方式获取项目建设合同。；。

发行人获取合同后，根据项目要求编制实施方案，包括工程的设计、质量目标、工期安排、材料与设备的采购、劳务作业计划等工作；后续根据实施方案组织指导施工，参与工程质量控制与进度管理；项目实施完毕后组织项目的验收工作。

通信网络工程及安防系统工程的具体流程如下：

工程承揽	工程组织计划	工程施工	工程完工	工程款结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采集招标信息 •购买招标文件 •编制投标文件 •参加竞标 •中标 •签订合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工程项目立项 •制定施工组织计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工程设备与材料采购 •工程车辆调配 •指导施工 •安全质量与工程进度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编制竣工资料 •工程验收 •工程审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开发票 •收款

2、运营管理

发行人的通信网络运营维护来自于运营商及中国铁塔已建成的基站等网络基础设施的运行维护工作。

安防系统运营管理来源于政府部门及企事业单位等现有安防系统的运营管理需求，以及公司安防系统工程交付后的运营管理需求。

发行人获取上述服务合同后，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组织工作人员进行相应的维护管理工作。

运营管理服务业务的主要流程如下：

参加项目竞标	项目准备	日常运营管理	费用结算	收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采集招标信息 •购买招标文件 •编制投标文件 •参加竞标 •中标 •签订合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人员组织 •车辆组织 •设备仪器仪表购置与调配 •运营管理计划 •资源计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运营管理计划编制 •机房运营管理 •数据运营管理 •基础设施运营管理 •运营管理技术指标考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产权单位按月考核打分 •核算维护费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依据核定费用按月开具发票、收款

(二) 采购模式

公司是一家专业信息技术服务提供商，公司采购的内容包含电子元器件、

电子设备和劳务作业分包等。

1、材料及设备采购

材料及设备采购主要是设备及材料，公司采取按需采购的模式，根据项目实际需求情况下达采购计划，通常采用集中采购和零星采购相结合的方式。

集中采购是由所需部门根据实际签订项目合同的需求发起采购申请，并由项目经理交由部门负责人审批，审批后交由采购部门及仓储部门确认；采购部门通过向多家供应商询价比价或招投标采购的方式，选择采购条件最有利于公司的供应商。

零星采购是需求部门根据实际签订项目合同的需求，审核是否在当地采购更节省综合成本和提高采购效率后，提出采购申请，并由项目经理交由部门负责人审批，审批后交由采购部门审核价格；通过后由需求部门选择采购条件最有利于公司的供应商，并在公司采购部备案。

2、劳务作业分包

由于信息技术服务中的工程项目通常具有施工区域跨度大、工程建设内容多样、时间性强、工程业务相对分散的作业特点，公司会对大部分工程采取劳务作业分包的方式。公司负责项目的设计、管理、主要材料的采购及质量控制等核心环节，并制定详细具体的施工组织计划，将相应的劳务发包给专业的工程施工企业。劳务分包公司工作人员在公司人员的指导下，进行劳务作业。

公司与工程劳务分包单位签订工程分包合同，约定工程分包内容、工期、价款结算和支付方式等；分包单位严格按照设计图纸、施工验收规范及技术要求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达到合同标准。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未来发展规划对发行人成长性的促进作用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发行人成长性的促进作用

1、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实现业务发展计划的作用

本次募集资金成功，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将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和服务的技术含量和核心竞争力，提高公司的高技术含量产品和服务的供应能力，增强市场拓展和深挖客户的能力，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实现公司业务发展计划和产品服务的战略升级具有重要作用，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期收益的实现，是实现上述目标的前提。

2、募集资金运用对增强公司成长性及自主创新能力的的作用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募集资金的运用是根据公司未来发展目标而制定的，募集资金运用计划在技术研发、人才资源、支撑平台建设、员工培训、营销网络建设、补充营运资金等方面，对公司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将起到极大的支撑作用，募集资金项目的顺利实施将有助于公司增加市场份额，推动公司业务收入和利润水平的快速增长。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除信息技术服务业务外，还设立了“互联网+”的项目投向，主要针对移动互联网和智慧城市建设、行业应用类等方向。通过“互联网+”项目建设投入，公司的人才储备和技术储备将逐渐释放，智慧城市类项目和行业应用类项目将逐步增加，市场份额和市场范围逐步扩大，确保公司在区域范围内的市场地位和技术领先优势。

3、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加强管理的作用

本次股票发行成功并上市后，公司将作为一家公众公司，企业形象和品牌知名度将在疆外区域得到显著增强，这有利于公司人力资源发展和人才吸引能力的提升。在公司不断完善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的同时，外部监督力量的加强将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为广大股东的利益提供坚实保障。

（二）未来发展规划对发行人成长性的促进作用

发行人根据所处运营环境，结合现行发行人经营情况，制定了发展战略，

提出未来三年发行人整体经营目标和主要业务经营目标。为实现上述发展目标，发行人制定了技术研发计划、市场开发计划、人才培养计划等，这些计划的稳步实施是发行人实现未来发展规划的关键，如能够正常实施且实现预定目标，将有助于发行人成长性的提升。

七、保荐机构对发行人成长性的综合评价

目前发行人表现出良好的成长性，若下列假设条件得到满足，发行人将继续保持增长。

- 1、公司业务所处宏观经济、政治、社会环境处于正常发展状态；
- 2、公司业务所遵循的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和经济政策无重大不利变化；
- 3、公司所处行业领域的市场处于正常发展的状态，未出现重大不利情形；
- 4、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成功上市，募集资金到位；
- 5、未发生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其他突发性事件。

公司是一家以信息技术服务为主营业务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从事为通信运营商提供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并基于需方业务需求提供安防系统一体化服务，是新疆领先的信息技术服务商，具备满足多种少数民族语言需求的技术服务能力。

（一）发行人是具有在新疆乃至西北地区开展信息技术服务的技术基础和经验积累

1、发行人具有在复杂多样的经营环境下丰富的信息技术服务经验

西北地区特点为地广人稀，无论设计、工程实施、维护均会遇到各类极端状况，在中国其他地域或者企业均难以在如此多且复杂的状况下解决各类设计、实施、维护中的复杂问题。

公司自成立 20 多年以来，参与设计、工程实施的核心网总长度超过 32,000 公里；安防系统的服务要求更复杂及具多样性，国内其他企业难以具备相应的服

务能力，因此在本地市场竞争中，具备一定的竞争优势。

2、发行人具有领先的新疆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市场地位

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1 月，介入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的发展时机精准，是较早实现产业一体化经营、业务范围广、资产规模过亿元的新疆信息技术服务业大型股份制企业。公司的服务涉及区内各类通信、网络、交通、医疗等重点项目，产品和服务的研发设计水平处于国内领先。公司结合新疆地区多民族聚居的特点，不断积累，具备了提供满足多种少数民族语言需求的技术服务能力。

3、发行人具有跨网络、多领域的技术优势

公司以技术开发、成果转化、周边应用开发为核心，通过多年客户信息累计，对各类客户群体的需求及个性化产物的理解，前瞻性把握行业技术发展实质及行业政策导向。为客户提供信息网络建设的研发、规划、设计、建设、优化、运维全业务流程专业服务，同时向各合作方推介适用的周边应用技术，推动技术与服务相融合，形成完整的符合合作方需求的应用开发。

公司为多厂商的设备系统提供统一的管理服务接口，根据用户需求，优选各种技术和产品，将各个分离的子系统连接成为一个完整可靠经济和有效的整体，并使之能彼此协调工作，发挥整体效益，达到整体性能最优。

安防监控、智能交通、智慧社区等多领域的的数据获取及分析能力，尤其以智慧社区和商圈运营项目为代表，能够为安防体系基础数据采集提供重要支撑，后续将有效结合新兴互联网+业务做到多业务互相促进，多平台数据融合。

4、发行人已在新疆地区树立了较强的行业地位

根据新疆软件行业协会、新疆计算机学会、新疆电子学会联合出具的《2015 年自治区计算机系统集成企业能力评估年度检查工作总结和年检报告》，公司在甲级企业营业收入排名中，2013 年、2014 年均进入前四名，跻身 2014 年度新疆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十强单位；2012 年被评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产学研联合开发示范基地”、“乌鲁木齐市创新型试点企业”；2014 年被新疆电信评为

“2013 年度最佳合作伙伴”；2015 年被新疆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新疆财政厅评为“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公司现为新疆通信协会副会长单位及新疆安防协会副理事长单位，新疆物联网产业联盟副主任委员单位。公司在新疆信息技术服务领域已树立了较强的行业领先地位，具有一定先发优势，对客户需求、区域特征具有更深入和透彻的认识。

（二）发行人在西部地区、中亚国家具有极强的发展潜力

1、发行人所处行业具有广阔的发展空间

（1）新疆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市场竞争情况

新疆通信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由 2013 年的 92.2 亿元增长至 2015 年的 107.8 亿元，呈现较快增长的态势。

新疆 2015 年电信业务总量增长 15.4%，达到 379.8 亿元；移动互联网用户（3G/4G）增长 12.2%，达到 1499.4 万户；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达到 322.6 万户，增长 5.5%；宽带接口端达到 850.4 万个，同比增长 25.6%；全区光缆线路总长达到 61.6 万公里，同比增长 3.5%；移动基站达到 9.8 万个，同比增长 51%，其中 3G 和 4G 基站分别达到 4.2 万和 2.4 万个。

在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市场的网络建设和运营管理等主要业务模块中，由于西部地区电信网络基础设施建设起步较晚，随着国内东部、中部等经济发达地区的电信网络基础设施逐渐成熟，建设速度趋于平缓，目前电信网络建设重点将向西部地区转移，西部的电信网络建设越来越得到运营商的重视，加大西部地区的电信建设投入、拓展西部地区广阔的电信服务市场也成为了运营商未来几年内发展的重点。

在未来几年内，新疆地区电信投资和基站数量的将逐年快速增长。随着 4G 业务的逐步推广，各大运营商在网络建设和运营管理方面的外包业务量总规模也快速增长，给新疆地区通信网络技术服务方带来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2）新疆安防市场竞争情况

在新疆这一地广人稀的区域，安防系统服务行业及领域的规模化、信息化程度均超过了很多发达地区，能够提供全产业链条的本地化的大型服务商将获得更多的市场机会。

根据新疆安防协会的资料，2013年协会会员安防工程总量达到1,063个，工程额超过19.5亿元；2014年工程量达到2,529个，工程总额超过24.07亿元，增长分别达到137.91%和23.44%。目前新疆安防行业的发展水平与社会治安的需求还存在着差距，特别是县市以下的城镇，高端安防设备空白大，新疆的安防市场还很大，这为各安防工程企业继续拓宽业务范围创造了条件。

2、发行人不断扩大市场范围，疆外业务报告有所增长

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地区为新疆，为降低销售区域集中的风险，公司的服务网点正在逐步扩展到我国其他地区和中亚地区。2013年、2014年、2015年，疆外营业收入占比分别为4.43%、7.63%和6.73%，公司业务已有效拓展至疆外地区；此外，公司还顺应国家“一带一路”的发展战略，开始将先进的信息技术服务向中亚地区普及。

3、发行人依靠技术营销，市场拓展情况良好

经过多年市场运营，公司拥有自己的一支技术型的营销团队，不断开拓疆内和疆外客户。目前，以运营商和各级政府客户为主的客户对公司服务评价较高，发行人能够通过优质的服务以及不断挖掘客户需求，持续取得订单。目前，公司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销售金额超过1亿元。。

4、发行人主营业务突出，并围绕主业积极拓展高附加值业务

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全部来源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其中安防系统工程、通信网络工程及运营管理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保持在90%以上，是公司最主要的收入来源。此外，顺应国家互联网发展战略，公司在报告期内积极拓展互联网、网络优化、总体系统建设咨询等业务，不断提高公司业务的经济附加值。

5、发行人拥有持续增长的体系保障

(1) 发行人建立并不断完善技术创新机制

发行人的企业技术中心是公司知识产权管理机构。2011 年企业技术中心被认定为自治区级企业技术中心。该中心具备通信网络服务、安防系统、智慧城市、智能交通、云计算、物联网、信息安全等行业或领域的综合试验技术创新能力。

公司对专利发明进行奖励，鼓励和调动公司员工发明创造的积极性，对工程技术人员采取了多劳多得的分配原则，按项目的技术含量、技术创新程度、工作质量及工作量等综合指标，合理的进行研发资源分配，使广大工程技术人员形成了技术创新和科技进步的凝聚力。

(2) 发行人的复合型技术营销力量

经过多年市场运营，公司的打造了一支会营销、懂技术的复合性专业人才队伍，不断对疆内各大运营商和其他各类型客户进行精耕细作，深入挖掘其服务需求，同时积极拓展疆外客户，目前业务已触及甘肃、宁夏、四川、中亚等地。结合公司主要客户的公开招标模式，以及通信网络服务和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要求较高的特征，公司采取技术营销的方式，以技术人员为主开展营销和再营销，充分利用技术优势拓展和赢得市场，进而提高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3) 团队建设和人力资源培训体系

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拥有高效、合理的决策机制，有效保证了发行人的持续稳定发展。管理团队、核心技术及关键营销人员持有发行人股份，保证了企业经营目标与股东的目标一致，提高了团队稳定性和积极性。

发行人团队行业经营管理经验丰富、专业知识结构互补，运营管理能力强、职业化水平高、学习能力强，提高了发行人管理效率。

发行人不断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始终坚持“让优秀成为习惯”的企业核心价值观理念，把个人发展与公司发展结合起来，提供个人在公司内、外部的发展空间与培训条件，完善人才选聘机制，满足公司发展所需各类人才的需求。

通过对发行人成长性进行充分的尽职调查和审慎判断，本保荐机构认为：

发行人是新疆地区领先的信息技术服务商，业务涉及西部多地，并开始开发中亚地区业务，在保持新疆地区领先优势的前提下，逐渐扩大在整个西北乃至中亚地区的品牌影响力，具有独特的区域特色和持续成长的能力。随着社会经济的不断发展、信息技术的不断升级换代，通信网络服务和安防系统服务的铺设、维护和升级需求将随之提升，公司将迎来更大的发展机遇。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利于公司提升研发技术能力以及新业务核心市场的拓展能力，保持持续创新能力和品牌影响力，实现公司规模化经营，使公司持续快速成长。若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顺利完成，将为公司的发展提供充足的资金保障，使发行人发展更上一个台阶。因此，发行人未来具有持续、良好的成长能力。

（本页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金涛
金涛

赵鹏
赵鹏

保荐机构（盖章）：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月4日